

大中華郵務局掛號認爲新聞紙類並特許立券
每月一日十一日廿一日三
次發行

●僑務管見

僑務

第五十一期

何海鳴



行發日一十二月八年一十國民

The Overseas Chinese Tenthly

No. 18 Wu Lao Ho Tong,
Inside of Hatamen,
Peking, China

本社電報掛號〇二九四

僑界諸君 接得

本僑務旬刊之後

請酌量設法補助旬刊社之營業而注意下列各條

(一)本旬刊出版已久。每期贈送海外僑界千餘份。所耗刷印費郵費。為數非少。此後應請酌給報費。但公共團體。本刊仍照常寄贈。請以通信為交換。

(二)本旬刊全年報郵費。原定國幣四元九角。茲將英荷菲美各屬之幣。按照市價。訂定一相宜之價。計開全年報價荷幣五盾(暹羅幣同)新加坡紙四元。菲幣三元。美金二元。日金三元五十錢。又全年郵費荷幣三盾。新紙二元。菲幣二元。美金一元。日金五十錢。共計報郵費全年荷幣八盾。新紙六元。菲幣五元。美金三元。日金四元。半年折半。均可用保險信寄來。隨奉收據。

(三)請代為勸募訂閱全年之閱者。並代收報款。寄本。社當一律奉請為寄售處。酬以法定之折扣。(另有規章。函索即寄。)有不願收折扣者亦可。

(四)本社設有通信部。專供華僑詢問或委查托辦何種事件。應請有事時委辦或代介紹。以期兩得其益。其章程函索即寄。

(五)本社設有發行部。能為僑界各商店代賣貨品。亦請便中介紹或委託。俾得訂約担任分店分號事宜。以暢銷僑界精良貨品於國內。其章程函索即寄。

(六)本社徵求通信。仍照前議。廣徵僑埠經濟實業僑界名人小史。小照風景片各項信件。以本刊及他種書籍奉酬。有願訂約常期通信者。尤所歡迎。

(七)請自行列名或代為徵求僑務印刷部股份有限公司之發起人。以便按法集股。成立一華僑印刷出版事業。另有章程函索即寄。

何海鳴謹啓

僑務旬刊社啓事

本社現時并無派人赴各僑埠募捐及招股之事。如有人假藉鄙人名義。及僑務旬刊社名義。在外招徠者。請各界一律拒絕。或能函告敝社。以便追究。尤所企感。此請

華僑諸公同鑒
國內外人士

本社社長何海鳴啓

聲應氣求

顧維鈞題

商旅之淵

顧黃蕙蘭題

●大中華興業公司廣告

本公司乃美洲華僑所創辦向美國政府註冊成立現已招足股分美金五十萬元聯絡則有代理處分駐世界各國著名商埠如歐洲英德法比意那威瑞典瑞士等國無不均備南美洲諸邦亦然至在美國本公司備承著名機器製造廠及大商行委爲出口經理者不下數百家故本公司內部之組織營業部內分四部(一)國貨部專理中國國產運輸出外事宜(二)出口部專理貨物輸進內國事宜(三)化學部專理關於化學品器及助理工程設計畫估計製造機器工廠事宜(四)工程部專理機器及策畫完全工廠諸事宜凡在各部均以美洲華僑專門人才管理之良以本公司唯一之願望在發展國內工商兩業協助國人創設製造實業事宜並連絡商家互通消息互相貿易期收振興商務之效茲爲便利國人實業界商業界探訪及交易起見特備取各機器工廠化學品器鐵礦材料以及中國貨品俱詳細印成一書名曰「興業彙編」以供國人參考倘蒙函索即可照寄 總行美國芝加哥 上海分行廣東路B三十七號 總理衛一新

●●●●● 何海鳴附白 鄙人近承大中華興業公司總理衛一新之委托在北京担任該公司一切調查介紹事宜凡華北各商界實業界欲將國貨販運出國或需購何種製造工廠之機械以及托爲計畫工程部設置事宜者該公司均能竭誠相助請先就近與鄙人接洽以便代爲介紹詢問或商榷辦法如何鄙人辦事處在北京崇內五老胡同十八號商務旬刊社電話東局二二九六號

僑務旬刊第五十一期目錄

論說 僑務管見

通信

一封報告南洋日里菲僑慘狀的信 南洋僑

商張鴻南論列治國方針之遺著 丹絨板蘭途勒稅

之創聞 英文南洋出版物第二次調查 南洋啓文學

校之表彰 讀北京兩種雜誌書復 巴雙華僑樹膠公

會近事記 菲島時事談 本刊之書牘

文藝 白下餘生述

僑務新聞

(政事類)星州總領事館防疫政策

僑務局消息 菲島西文簿記案之危徵 (商業類)中

國郵船之勁敵至矣 英荷屬地橡皮業在美之銷路

棉蘭布商近况 盤谷商業近况 (實業類)南洋椰業

概論 菲島三寶產出產無煤 東印度之鍊鋼 (

教育類)荷屬華僑教育之危機 華僑開明學校創辦

史略 (僑工類)荷屬驅逐華工回國 朝鮮新義州服

役菜園之華工 (雜事類)南島發現海底火山 思甲

平眉情佳象

附錄

荷屬東印度之工價問題 南洋安南華僑紅

皮廠參觀記 菲島仙平安洛商業概況 蘇島之鐵道

交通計畫

僑務旬刊海外分部一覽

本社海外分部已經成立者如左

(一)北波羅亞庇底卑黃自生公司 (二)爪哇峇突蔣振
君 (三)爪哇泗水藝林公司丁福泉君 (四)三馬林達葉
啓明君 (五)吉隆坡南亞公司
其餘陸續添設隨時發佈

本社催收報費啓事

本社現因出版既久 賠累日深 益以菲比時局不靖
紙料鉛料油墨等件 無不飛漲 竭力支撐之餘
端賴營業上一切收入 以資彌補 然營業收入 要

以報費為大宗

敬懇海外僑界諸君 愛顧本

刊者 將前欠及應新繳之報費 早日

賜給為禱

再者本社報費雖照表可收外邦紙幣

然此種紙幣 北京實無兌換之處 嗣後請將

十元以上之欸 由外地郵局之國際

滙兌滙來 以期此間易得現金 但報費數目若

干 仍按前表以外國鈔幣計算 不過請訂報者勿再
以此項外鈔用保險信付郵 而另行交郵局用國際匯
兌耳

帝 黃

僑務管見



代 論

● 僑務管見

▲ 致僑務局書

林鼎華

僑務設局。本屬創舉。辦事既乏先例。成績自在人爲。欲求適當之措施。宜先
真確之觀察。

茲將應行注意之點列左。

(一) 僑民散處海外。則辦理僑務眼光宜注海外。而不可囿於北京。此當注
意者一。

(二) 僑務之能否發展。必視有無幹旋策畫之人。非僅恃機關公文往返所
能奏效。此當注意者二。

(三) 僑民所居之地。爲我國統治權所不及。則與僑民接洽。宜重感情而不
可恃勢力。此當注意者三。

(四) 僑民素受歐化。性情質直。且重信用。與之謀事。務求實際。尤當簡捷。而
敷衍拖延。均須力避。此當注意者四。

僑務第五十一期

(五)僑民多係工商起家。則僑務局所策畫者。務以實業為重。此當注意者五。

(六)僑民雖富資產。而子弟每多失學。則僑務局所代謀者。尤以教育為急。此當注意者六。

(七)僑民久困強權。日盼解除苛例。僑務局須為切實調查。詳慎考慮。並鄭重逐漸提出交涉。必有裨於僑民。方足壓乎衆望。此當注意者七。

(八)僑民邇來風氣日開。而外人之猜忌亦日甚。僑務局表率僑黎。必以法律知識。灌輸僑界。務使行動文明。勿爭意气。既得尊崇人格。亦以敦睦邦交。此當注意者八。

觀察既確。措施即有標準。更分別其輕重緩急。而循序行之。

(一)僑務局宜與僑界互通聲氣。聯絡感情。

(甲)宜言。僑民遠處海外。素昧國情。輒生誤會。總裁任事之始。宜將設局宗旨。施政方針。撰一宣言。通告僑界。俾大眾得以了解。庶雙方共策進行。

(乙)通訊。內外情懷未通。實事業前途莫大阻礙。僑務局宜與華僑聯合會暨南總局及海外中華會館。並各公團。互通消息。交換意見。則一切措施。自獲順利。

(丙)引用僑界人才。凡華僑子弟。有由國內及東西洋專門學校畢業。其志願欲為國家服務者。酌為介紹。相當位置。以示一視同仁。或擇其優秀而有才幹者。咨請外交部酌派於駐外各公使館領事館中學習。俾知國際交涉情形。將來於僑界中。庶能發揮其國民外交之知識。則所受居留地政府不平等之待遇。或即因此而改良。

(丁)褒揚熱心紳董。海外僑民對於公益事業。均極熱心。僑務局應隨時查其聲望素隆。成績較著者。為之呈請褒揚。以資激勵。但不宜過濫。倘未知其人之歷史。而遽予以有名無實之頭銜。是以國家名器為應酬品。其流弊且轉滋僑民輕蔑官吏之心。

(二)僑務局關於實業之計畫。

(甲)提倡責任。咨請實業主管機關。先於交通便利省

分所有可以籌辦之農工商礦交通金融各種實業。分門別類。詳細調查。並計畫辦法。由局寄交駐外領事館及華僑各公團。就近與華僑磋商。使其回國興辦。有必要時。或派員前往勸導。此僑務局對於華僑提倡實業之辦法也。

(乙)介紹責任。華僑有願在國內興辦某種實業。而未知其門徑。或未詳其內容。特託僑務局指示者。則宜介紹主管機關及地方官長。或有名之實業專家與之接洽。至國內實業界有欲與華僑合辦某種實業。呈請僑務局為之介紹者。必先察其事實完全。辦法妥善。並確有相當信用。然後予以切實介紹。又國內實業界欲謀發展海外事業。或本與華僑方面素有貿易往來。欲更改良擴充辦法。須至海外實地調查。以謀進行。特請本局介紹僑界與其接洽。亦可照辦。此僑務局對於華僑介紹實業之辦法也。

(丙)保護及獎勵責任。華僑歸國組織各種實業。如因與海外習慣不同。致生種種誤會。(如政府誤認僑民要求過當。僑民誤認政府不予利權等類。)僑務局宜為雙

僑務管見

方解釋斡旋。折衷至當。或有鄉蠻阻撓。土匪騷擾。僑務局亦當預請地方官實力防衛。至於農林漁礦。因其創辦伊始。或工業製造品。欲其輸出國外者。務宜代請政府斟酌情形。准予暫時減免稅費。此僑務局對於華僑保護及獎勵實業之辦法也。

(丁)指導扶助責任。海外華僑實業發達。人所共知。但華僑對於實業。多係經驗有餘。學識不足。(係就大多數而言。)當此列強經濟競爭劇烈之秋。華僑不可不有一種改造實業覺悟。僑務局似宜隨時委託富有學識經驗之實業專門學者。前往僑地調查。並講演世界實業趨勢。俾增進其團結輔助研究改良之能力。藉混同業傾軋之風。並革因陋就簡之習。至其他實業上之種種障礙。亦宜設法為之解除。此僑務局對於華僑海外實業指導扶助之辦法也。

(三)僑務局關於華僑教育之計畫。

(甲)改良擴充僑地小學。從前海外華僑素乏祖國教

僑務第五十期

育如荷屬各處華僑子弟。習俗語言。同化於土人者。十居八九。同化於歐人者。十居一二。僑風之壞。國性之亡。莫此爲甚。邇來因受外界刺激。漸有覺悟。教育一事。稍知講求。現計南洋羣島僑校。已逾三百區。學生幾達三萬人。可謂盛矣。惟是各校散處。風氣自爲。辦理難期統一。此當改良者其一。島嶼星羅。僑埠衆多。設學尙未普及。此當擴充者又其一。僑務局似應隨時派遣學識經驗均富之教育家。前往海外。協同僑界熱心紳董策畫進行。則成績當更有可觀者。

(乙)培植師範人才。僑地缺乏師資。爲教育發達一大阻力。現在南京暨南學校及華僑陳嘉庚新設廈門大學。均有附設師範科。專爲僑界培植師資。其眼光誠爲宏遠。但爲更求便利起見。當於海外僑校最多之處。擇其適中地點。設法創辦師範學校一所。(或附於中學內亦可)選學優品循之高小畢業生入習。以爲將來僑校師資。儲僑界之才。備僑界之用。則僑界教育之發達。基於是矣。

(丙)編輯華僑教科書。查海外華僑教科書之不適用。係由教材之不合地方狀況。並未切殖民教育宗旨。竊意殖民教育。宜察其風土人情。漸爲開導。(1)僑民遠離祖國。宜示以本國之歷史地理文化道德。俾知我國可富可強。毋徒羨慕異族。(2)僑民迫處強權。宜保其民族特性。並闡明世界公理。俾知獨立自治爲可貴。毋爲異族同化。(3)僑民重在實業。宜進以農工商礦知識。俾知擴所長而革所短。毋故步自封。爲天演淘汰。僑務局似應交由編輯處準此宗旨。召集富有教育經驗熟悉僑界情形者。編輯華僑教科書。以便審定頒用。方爲有益。

(丁)提倡僑地各專門學校。南洋英荷法美各屬華僑商業發達。不在白種人之下。但居留地政府輒頒取締條例。如菲律賓改用洋文簿記。荷屬頒布糖業條例。及種種限制取締等類。前途仍多危險。嗣後若不增進商業學識。恐難角逐於商戰場中。應由各通商大埠之華僑商會。出爲集資。於各屬創辦商業學校各一所。以爲僑商子弟

弟畢業於高等小學者升進之地。又英屬馬來半島荷屬
 網甲島等華僑之礦業。馬來半島及蘇門答臘島等華僑
 之橡乳業。爪哇菲律賓等處華僑之蔗糖業。及其他華僑
 之農林場所。類皆規模宏偉。資本雄厚。但技師及重要管
 理人。皆聘自歐洲。可見華僑缺乏專門技藝學識。誠一憾
 事。應由華僑礦業公會集資。於怡保創辦礦業學校一所。
 由糖商公所橡業公帮及農林各公團集資。於爪哇或柔
 佛新山創辦農林學校一所。藉以造就華僑專門人才。學
 業適用。僑界必表歡迎。此。務局宜急提倡也。

(戊)招致華僑學生回國就學。僑童卒業於僑地中小
 學校。若欲其更受高深學業。勢必招致回國。就其志願。分
 送於各專門學校肄業。現在南京暨南學校廈門大學及
 福州華僑公學。皆為收納華僑學子而設。此外如上海復
 旦大學北京大學及其他各專門學校。亦有華僑學生。將
 來僑務局有必要時。尙當籌辦華僑大學或專門預備學
 校於北京。招致僑生。研廣造育。

僑務管見

(四)關於整頓僑務局之計畫。

(甲)官制宜交國會追認。查僑務局成立。係在民國十
 年十二月十八日。以府令發表。此次國會正式開會時。務
 將官制送請追認。以資永久保障。勿致根本動搖。

(乙)經費須有適宜預算。查僑務局經費。曾經國務會
 議核准。每月一萬數千元。此次減政。勢必裁汰冗員。但臨
 時費一項。不宜過少。因該局進行之事。均在海外。如調查
 (海外僑埠。近者船車十數日。遠者匝月。除委託調查外。
 偶有派員出發。其川旅費之鉅。可想而知。)印刷(海外僑
 報衆多。每發印刷品一次。均須數百份以上。需費亦多。)
 郵電(寄英屬電報。每字八角五分。荷屬每字一元二角
 五分。更遠者照加。郵電一項。需款尤鉅。)及僑商遠來招
 待等費。(本局為僑務總機關。內以代表政府。外以代表
 僑界。較各機關實有特別情形。且僑商遠歸。非係營業。即
 為考察國情。政府欲施懷柔政策。不能不為招待。)均須
 預算稍充。免得臨時拮据。致礙公務。

僑務第五十一期

(丙)編譯調查宜併一處。僑務進行。非由調查無從着手。即編輯一事。欲得僑界真實材料。亦須確切調查。是編譯調查兩項。不宜偏重。應併一處。改名編查處。分科辦事。至海外商學各機關領袖及領事館人員。均得分別聘委為調查員。令其按期調查報告。既通海外消息。亦聯僑界感情。且編譯科多得海外材料。似亦較勝於譯述書報。編撰不關痛癢之論文。誠一舉而備數善。

(丁)評議員宜盡職務。查僑務局官制。設有評議一項。係以外交內務農商等部薦任職以上人員及僑界聲望卓著者。由局聘任之。凡局內一切重要事件。必經其議評而後進行。乃開局數月。既少開會。自亦無事可評。名位雖崇。直同虛設。或且當局別有用意。亦未可知。惟是僑務局所辦之事。皆係海外華僑之事。亦多與外內農各部交涉之件。故評議員中。由各部關係發生者。本局與各部接洽之事。多經其手。由僑界關係發生者。本局與僑界接洽之事。亦叢集其身。既欲置之閑散。而又增其煩勞。揆之任材

器使之義。認為欠當者一。評議員因其個人原有之位置聲望所生關係。已成局內不可少之人。乃到局不但無設評議員之席次。且評議室牌子亦向未懸挂。有事接洽。必提刺而謁。總裁有因客多擋駕。勢必延誤要公。此設置認為欠當者二。評議本係官制以內人員。倘不規定薪俸。僅津貼夫馬費若干。其由外內農三部司長兼充者。固無問題。而由僑界聘任者。豈必均能枵腹從公。此待遇認為欠當者三。茲當整頓局務之時。應將評議廳完全設立。俾盡職務。並就評議員中派定二人為評議廳正副主任。處理本廳一切事件。並分別兼任專任之薪津。要必事無廢弛。費不虛糜。局務更張。此為最要者矣。

(戊)交際員宜即派定。僑務局多對外之事。不可無交際之員。政府加意僑黎。每下招徠之令。而僑商應召來京。以生長外洋。未諳國語。向由素與僑界接近者。為之介紹。當軸。並任通譯引導之責。酬應既極其煩。招待且有未周之慮。縱竭個人之能力。仰代政府以懷柔。心竭神疲。其結

果或因此轉生侵越僑務局權限之謂。嗣後似應由局派定深通僑地方言（如馬來語等類）者一二員專司交際事宜。責有攸歸。庶不失政府特別優待僑民之至意。

（己）僑工出洋照費宜即取消。查外交部頒給護照原為保護出洋人民起見。但官商工一律辦法。對於前赴南洋之僑工（非曩時參戰輸送歐洲者）大為不便。蓋僑工多係內地失業貧民。不得已出洋自謀生活。區區旅費。常慮無措。更加以數元照費。一照費四元。印花二元。另須相片等項。一力實難堪。因此羣情激憤。誓死力爭。竊按我國生計窮竭。游民日多。目下政府應籌所以補救疏導之法。若因照費一節。而阻滯僑工之行。在僑界視為苛徵。在本局實為失策。夫移植政策。原以獎勵國民移轉他處殖產興業。宜如何鼓其勇氣。而補助其進行。乃反留難而限制之。不幾與移植政策相矛盾乎。據僑界輿論。謂曩時政府隨聲取富。借僑商金錢。今且搜括及於窮困之僑工矣。語雖過激。情實可悲。此由當事者過於急功近利。不明外情。

僑務管見

致有此舉。茲際局務革新。首當體恤僑困。將僑工出洋照費即日取消。藉慰海外輿情。庶復政府信用。

（庚）僑業銀行宜與僑務局分開辦理。僑務局所策畫首重華僑實業。而銀行為實業根本。故僑務局首倡僑業銀行。似無錯誤矣。但僑務局可負提倡之責任。未便握籌辦之全權。（因與蒙藏院農商部籌辦蒙藏農商銀行情形略有不同。）以現在形勢察之。兩者若不分立。恐均不利也。蓋以僑商鑒於曩時政府向僑界募股興業。每失信用。既有所顧慮。且因此次徵收出洋照費問題。復多一種感觸。遂為僑業銀行計。似與僑務局分開籌辦。較有成立希望。惟是僑務局前與僑商接洽之時。原謂可以發行鈔幣。現在政府已定此後開辦銀行一概無發行鈔幣權。僑商聞此消息。是否仍願入股。尚在疑問之中。况嗣後安知不因僑業銀行問題而生僑務局種種障礙。故為僑務局計。亦以與僑業銀行分開辦理為妥。要之。欲謀僑業銀行早日成立。及僑務局永久不受何種問題影響。而礙及本

僑務管見

局之信用。宜令兩者分開辦理為得計。

竊按辦理僑務。千緒萬端。要必體察海外情形。迎合僑民心理。無絲毫眈域黨派之分。惟始終熱誠。忍耐從事。時機一至。成效遂彰。謹貫芻言。聊供採擇。

海鳴謹按。僑務設局。愚固倡之久矣。今已實現。而辦理不得法之處甚多。僑工徵出口照稅一節。尤大拂僑情。幸得林君之力。據理力爭。吾僑固受其益。然僑務局不應視林君為諍友耶。愚近僅注力於僑刊文字之宣傳。不問政事。故對於僑務局殊鮮注意。然林君對於局事計畫。又言之詳矣。僑務局果能採納。局事前途。要有所望。否則非愚所知矣。

附錄林君上政府不宜裁併僑務局理由書

竊以報載政府近因財政支絀。擬將僑務局裁併一節。閱之不勝駭異。查僑務局之設。係由海外華僑代表所請願。該局關係於國家及僑民前途重大。非駢枝機關可比。但不宜裁併。且當整理擴充。謹條舉其理由於左。

八

(一) 華僑散處海外。不下數百萬。雖擁雄厚財產。特以寄人宇下。日受摧殘。無可告訴。輒經僑民籲請政府仿照蒙藏院辦法。特設機關。專司其事。并挽國權而釋僑困。此僑務局根本不能裁併之理由一也。

(二) 民國以來。海外僑民教育。雖云發達。以外人猜忌。輿生障礙。實業規模。雖云宏大。以歐戰以後。經濟競爭劇烈。前途仍多危險。世界公理昌明。凡國際間不平等待遇。均應逐漸改良。而我旅外僑民所受之苛例。尙有加而無減。華僑近多携家內渡。正議闢埠興業。特以素昧國情。尙在考慮。若下。凡此諸端。教育農商外交內務各部。固自負責分籌。所以保護利導之方。但海外僑民散處。莫荷法美日葡各屬島埠。各有特別情形。非歷專管僑務機關。悉心研究考查。未必措施咸宜。推行盡利。此僑務局實際不能裁併之理由二也。

(三) 南洋華僑財產之富。遠駕歐美人之上。居留政府近施同化手段。威脅利誘。冀消滅我僑民之本國國籍。以侵

吞無量數之財產。用心可謂險矣。雖然僑務局之設。原係糜弊僑民內向之心。而抵制外人同化之策。倘使裁併。是無異政府願棄海外數百萬僑民。而斷送無量數財產。喪權失利。孰甚於此。此僑務局不能裁併之理由三也。

(四)東西各國。為欲發展國力。耗無數金錢。而施移殖政策。我國全賴國民之堅忍耐勞性質。於海外經營生計。拓闢富源。每年且有數千萬金輸入祖國。挹注社會。政府初不過問。坐享其成。僅一僑務局區區維持費。猶以為難。而必欲裁併之而後快。豈但使僑民失望。實貽國際之羞。此僑務局不能裁併之理由四也。

海鳴再按。現時既已不裁。則當勉作事。以期不背設局之本意。然則林君「管見」一文。實有急行採用之必要矣。

僑務管見

●中國外交指南 國民外交雜誌

此雜誌係中國近代外交史及歐戰期間中國交涉史著者劉彥君與專門研究外交諸人所創辦。以排斥舊式的官僚外交。提倡新式的國民外交。為宗旨。內容豐富。議論正大。中國國民不可不快讀也。

(甲)定閱手續

- 一 定閱者請匯下報費郵費並開載詳細姓名住址掛號函寄北京宣內未英胡同五號本社
- 一 滙兌不通之處可用郵票代銀元以一分三分者為限

(乙)定閱價表

零售每冊	二角五分	郵費二分
半年六冊	一元三角	郵費一角二分
全年十二冊	二元五角	郵費二角四分

(丙)代售處所

- 北京大學出版部 南池子新知書社
- 北京東安市場 琉璃廠 青雲閣各書店
- 寶宴華樓 勸業場 第一樓
- 南京協和書局 長沙商務印書館
- 上海泰東書局 文化書局
- 濟南齊魯書局

僑務管見

十

●讀瀛寰全志

石扶持

瀛寰全志一書。自由清季癸卯年間。殺青行世之後。而至中華民國三年。始復重訂再版。出以問世。扶持嘗為披閱一過。固怪此書載事。頗為苟且。胡以證之。則其對於南洋一帶諸地。甚然略而弗翔。實可惜焉。其他且勿提及。惟於北婆羅洲羣島之一方面。其為商場。有名之可指者。大小無慮數百餘埠。觀其所記。寥寥然無幾語。殊為不解。按以北婆羅洲首府。迺是汶來。他乃指為是山打根。蓋以汶來之名。是吾華人之所呼也。外國諸人呼之曰婆羅。乃是也。稽之吾國史籍所記載者。宋史乃即稱為渤泥。明史稱謂文萊。最近康有為氏著歐洲十一國游記。其自序文。亦謂文萊。沿明史之稱也。

短 文

●商業友誼社徵刊商業友誼錄簡章

- 一 本社徵求各商號廣告彙刊友誼錄以發展商業聯絡各行買賣為宗旨
- 一 願登本友誼錄之商號須蓋章及填明調查表
- 一 本友誼錄廣告費分文不取
- 一 廣告地位以五十字為限
- 一 每埠營業以十戶為限
- 一 本友誼錄內附印減價券一種減價成數各商號自定之不願者聽
- 一 本社地址上海棋盤街六十六至六十七號

小 廣 告

僑務旬刊社印刷部印製華僑文件價目表

請注意選購及定印法

本社印刷部拓充以來力求完備茲為便利海外華僑諸君通定印製起見特將各種普通印件定一價目標
準并一一合出菲律賓新加坡幣幣多少俾定者易于明瞭隨時按照此數用該項外幣若干交各地郵局以
際匯兌匯下并開明定製何件樣式如何本部即可於收款後至遲一星期內印齊付郵其一切保險郵費均不另
加定能印刷鮮明式樣精美以如惠顧諸君之願也計開

(甲)裝訂成本騎縫打眼帶存根之收條及發單 縱長英尺九寸半橫十寸 單色付印(紅色或藍色) 每
百張報紙印者國幣一元半非叻幣三元三毛荷幣二元非叻幣二元半荷幣四盾 厚
洋紙印者國幣二元半非叻幣三元三毛荷幣五盾

(乙)小傳單與發單 縱長八寸橫五寸 每百張報紙印者國幣半元非叻幣七毛荷幣一盾 薄洋紙印者國
幣一元非叻幣二元三毛荷幣二元厚洋紙印者國幣一元七毛非叻幣二元荷幣三元半 橫處超過五寸者與
甲類同價

(丙)摺疊之章程 第一種縱八寸橫三寸單面印每面計價 報紙國幣二毛五分非叻幣三毛荷幣半盾 薄
洋紙國幣四毛非叻幣六毛荷幣八角 厚洋紙國幣八毛非叻幣一元荷幣盾半 第二種縱九寸橫五寸 與
乙類同價均以百份計

(丁)清製裝訂成本之章程 與僑務旬刊同版本 按頁計價兩面印 報紙國幣八毛非叻幣一元荷 盾半
薄洋紙國幣一元二毛非叻幣一元半荷幣二元三毛 厚洋紙國幣一元半非叻幣二元荷幣三元 均以百
份計(丙丁二類每印至三百份九折五百份八折八百份七折一千份六折二千份對折書冊作兩頁算其價相
同如印書籍另行議價)

(戊)西式信封代印中西文 每百枚國幣四元及六元兩種非叻幣五元及七元半荷 八盾及十一盾
(己)信紙代印中西文 大號毛邊紙國幣三元三毛非叻幣四元五角又西洋紙國幣五毛非叻幣七毛荷
幣一盾 次號毛邊紙國幣二元三毛非叻幣三元五角又西洋紙國幣四毛非叻幣七毛 均以
每百張計 又本部印成華僑通用信箋使用二種與此價同每次購滿三千張九折五千張八折一萬張七折

(庚)名片 國貨分國幣五毛八毛一元三毛非叻幣七毛一元一元三毛荷幣一盾半二盾 西洋貨分國幣
八毛一元一元半三毛非叻幣一元一元三毛二元荷幣盾半二盾三盾

(辛)牙章 每章帶錦盒并刻字 國幣二元非叻幣二元五角荷幣四盾 樣式甚多可以函訂
代印套色石印銀行簿據及代製徽章雜件另議凡熱心維持本社營業者務請惠顧是幸
中華民國十一年八月訂

◀ 品念紀及章徽色彩製代社本 ▶

▲華僑商會學校會館及各團體注意

查瓊瑯設色製為金銀銅各器為北京美術工藝品之巨擘即以徽章一項而言燦爛奪目至為美觀國內各團體官署皆樂用之本社自製周年紀念章以後即與京中某著名工場訂立合同專製徽章以應華僑各團體之委託此項徽章除影相及彫刻大件另議外普通約銀幣一元大小以五色帶為綬上飾紅藍黃白赤金各項顏色花樣以銀為質每枚工料約國幣四元如式樣較小尚可酌減如學校製章頒給學生以為門證設色簡單或用銅質工料自一元至二元不等反而並刻號碼尤為廉宜如蒙華僑各團體委託代製請將圖樣大小字跡如何一一示知當即代為繪圖立式估出價目詳為具復如蒙贊可委辦請將費匯下三星期後即可製上并不另取郵費以廣招徠幸垂察焉

何海鳴書贈對聯

照海鳴自定的贈書例說：橫聯四尺三元。六尺四元。六尺外七元。五字句。匾額尺內每字三元。尺外加倍。本京贈書費加一。外埠另收郵費五角。可不寄紙。自備紙的可減去二角。現為推銷海鳴所辦僑務旬刊起見。凡訂贈僑務旬刊一全年的。請從速。現幣四元。即可贈送四尺聯一副。報費郵費紙費一概在內。如要寫六尺的加一元。寫八尺的另加三元。至遲十日內定可寄書。至於「僑務旬刊」乃國內宣傳僑務事件唯一之雜誌。月出三冊。逢一發行。按售價說。每冊一角。其中所載。除海鳴所撰論文外。餘多為海外華僑的通信。關於華僑經濟狀況和南洋風土情形。記載得詳細。現已出版一年多了。尚報無存。祇能從第二卷第二十七期訂起。至于第一年的報。也印有一冊一僑務彙編。每冊售洋壹元貳角。凡直接向北北京何宅購買的。贈優待券一張。拿這券向海鳴求寫對聯。可值潤金一元。淡碼四張。可換四尺聯一付。按價潤例。添洋多少。也可自購任何尺寸對聯一付。又海鳴還著有新書二部。一名中國工兵政策。是提倡寓兵于工促進戰兵的良法。一名中國工兵政策。是提倡寓兵于工促進戰兵的良法。每冊售洋一元。也可贈潤金優待券。凡喜閱海鳴小說的人。欲知道海鳴政治上的抱負和軍事上的策略的。不可不各買一本看看。既長知識。又可得潤金。豈不甚是便宜麼。但直接向他宅訂購為限。他處寄售者不生效力。聯的上款。也可照書。寫得太多了。不定什麼時候。就得宣布停止的。請早些訂購罷。南洋各處購報全年者。如需要聯。另加各該地紙幣貳元。美金減一元。其非贈送者。仍照潤例。荷幣加四成。星紙加二成。美金不加。囑撰何種應世文字另議。

通信處北京崇文門內五老胡同十八號僑務旬刊社

通 信

一封報告南洋日里華僑慘狀

的信

上海僑公

上海某某君。近日接到南洋日里棉蘭黃某君報告。備述該地商場慘狀甚詳。茲特揭載於左。以告一般關心僑事者。

(上略)當此土產跌價。市面冷淡。人心又不古。商場各界受虧既多。再加之間接損失亦不少。今所可陳事實。竟無一可資吾人之快感。祇足供吾人痛心疾首之資料而已。因此欲言終不願言。因吾不忍足下閱吾之報告。生不歡之感耳。然事實既如此。亦無庸諱。今為足下略陳之日里棉蘭市面。歐戰以前。可謂之平平常常。無何變動。暨入大戰數年中。各商店均獲利倍徙。地皮因此亦為之漲價十倍。棉蘭大街房屋。平常每間僅六七千盾者。竟漲至五六

通 信

十千盾。大伯公街(即繳碼街)店舖。價值五六千盾者。亦漲至三十六七千盾。誠可稱為尺土寸金矣。地主相率加租。店戶營業人亦以時勢所趨。獲利不少。大街租金。每月每間須二百五十盾至三百盾。大伯公街店舖。亦在二百盾至二百五十盾左右。此大戰中之情形也。迨至歐戰停止。物價驟落。商場大受影響。營布正業者尤甚。一時大街商店倒閉者至四五家。餘亦岌岌可危。如開張五十餘年之成發布莊。成發棧。瑞源公司。怡和公司。相繼捲入漩渦。且每號負人債項達百餘千盾之多。彼欠者以洋商占居多數。僑商次之。風聲所簸。凡各號資本之不甚充足者。無不人人自危。洋商有鑒於此。咸不敢放帳。日久貨物堆積。無人過問。不得已相率貶價出售。迨減價又無人購買。遂折本爭求售脫。因是虧本無力支持。宣告收盤歇業者。踵相接。雖營業六十三四年歲月之德國轉典目老土庫(洋行)亦宣告破產。餘者可知矣。至僑人創辦之萬聯土庫。股本五十萬盾。亦完全覆沒。聞尚有不足之說。張耀軒

僑 務 消 五 十 一 期

瑪腰逝世後。其所有之日里銀行。宣佈停業。一切貸出之債。達二百餘萬盾。均被債主向爪哇銀行。陸續收去。瑪腰女婿台灣人林健人氏。與僑商所組織之工商銀行。營業不及一年。所有股本二百萬盾。實收一百萬盾。及各僑商存放該銀行之活期款項。七八十萬盾。概為林氏個人侵吞。付之賭局。本人早已逃避。幸得熱心僑商丘清德君。憐恤僑人。受此巨騙。出而設法維持。並擔任收盤。因此尙不致為荷國政府拖入報窮。聞將來結局。各存戶款項。可望有五六成歸還。若股本則一文無遺矣。所謂福無雙至。禍不單行。荷國政府近來。又向居留地商家抽收歐戰中獲得溢利重稅。大者百餘千盾。小者四五十千盾不等。值此市面金融枯竭。山窮水盡之際。忽來此苛稅。則各僑商之痛苦。可以想見。因個人信用之變遷。則平日熱心提倡學務之李增輝君。因與人來往手續多欠乾淨。致開設之南成公司。告收盤。梁如九君。平日熱心社會事業。今亦一變為賭局頭家。社會事業。早墜在零度之下。聲息

無聞。最殘忍者。為平日喜出風頭之張達榮君。歐戰時收買地皮。以及洪安鞋店等處營業。獲利約有百餘千盾。一時居然以大資本家自居。盛氣凌人。人亦以財主目之。以故除商界人來往存款不計外。尚有一班廣東籍補破衣擔水賣之貧苦傭婦。平日以汗血博得之費。無處貯藏。以張為大財主。信用可靠。相率送款寄放該處。一查其人數甚多。存款亦不少。不料張氏因年來營業大不如前。加之性嗜賭博。輸去不貲。利令智昏。遂乘此機會。出其喪盡天良之手段。逼投荷國政府公署沒收。所有瓜葛來往。及貧苦女傭存放該處之款。全被吞吞。總數共有百餘千盾。一般傭婦聞知。叫苦連天。遍向僑人哭訴。然處在南洋蠻語社會。無道德可言。荷國政府亦但知惟利是視。不問居留民之死活。置之不問。各人惟有忍痛懊悔而已。張氏開設之鞋舖。現暗中已由其弟出名。向荷政府買回。改名新洪安號。照常營業。僑人亦羣視其不足怪矣。足下之同鄉。蘇英會君開設之振美字號。因歐戰買收地皮。人息

不少。而於店內營業。則不甚注意。去歲欠人百餘千盾。潮流所趨。至前二月亦宣告破產。除抵押外。總欠人八十餘千盾。親友被累者頗多。有擔保四五千盾或六七千盾者。不等。際此市面蕭索。凡被累者。莫不叫苦連天。足下聞之。其感想如何耶。(中略)所可差強人意者。各埠僑人開設之中華學校。雖處此時勢。仍原保持舊觀。各島女學。亦次第興設。除棉蘭已設四校外。其餘亞沙汗。奇沙蘭。民禮。直名丁宜等處。亦先後設立。至於報館。近亦多設三間。惟日麗晨報。因內部空虛。已停版耳。(下略)

南洋僑商張鴻南論列治國方針

針之遺著

謝吉珂通信

荷屬蘇門答臘僑商張鴻南先生。其生前于民國三年上書元首。論治國計畫曰。竊思國體更新。瞬經數載。萬端待理。頭緒紛繁。鴻南遠僑海外。寡學鮮能。國計之遠。何敢妄參末議。惟以大局安危。匹夫有責。力慚棉薄。心切杞憂。用敢竭千慮之愚。效獻曝之悃。不揣冒昧。謹將蠡測數端。敬

為陳之。

一曰整理財政。請先改革幣制。統一標準也。我國承前清積弊。財政之紊亂。無可諱言。目下理財要策。政府之運籌與仕商之獻議。早已詳加討論。誠無庸喋喋贅陳。惟以管見思之。尤以改革幣制為根本。考泰西諸國皆行金本位制。英國首倡之。故能左右世界之貨幣制度。而掌握利權。自環球互市以來。幣制一端。實關係乎國際交。非合乎世界之換算率。則經濟上斷無活動之效力。我國人向無幣制觀念。非特自棄其金而不用為本位。即以銀幣而言。亦毫無標準。各省自為風氣。甚至一省之中。彼此州縣。核算懸殊。由是人民貿易市場。及賦稅輸利。頻遭折扣。敲剝貧民。莫此為甚。其大焉者。則商人之對外交通。與國際上之債款出入。金銀價格。漲落盈虛。無不任外人操縱。而我終處於虧損之地位。使竟遷延不改。則金融機關。永蒙巨害。雖工賈實業。日言振興。亦安能與世界競爭同享平等之權利耶。鴻南愧乏商才。固非有幣制學識。惟以平日會

奉教于西商之頗有經驗者。因是對鏡悚然。常以祖國幣制之不統一為憾。竊慮我政府宏規碩畫。當早已成竹在胸耳。

期 一 十 五 第 務 備

一曰整頓關稅。宜先慎選人員。清除弊竇也。邇年來修改商約。加稅免厘之議。商人請願。中外喧騰。政府亦痛恤商艱。力謀整頓。目下未及遽行。或亦勢使之然。此後當有實行之日。然竊意稅權旁落。其害固大。而關吏之貪婪舞弊。其害更有甚焉者。夫我國稅務人員之狡黠。沿自前清。弊端難以枚舉。計政府早經洞鑒。若不先淘汰而澄清之。則雖商約改訂。而外人本熟悉此輩貪污之慣技。仍將利用之以行其機變之策。偽造商標。百端隱蔽。彼關員無恥。則媚外營私。卒令加者免者。淆亂紛歧。於公家無所增益。於商民仍有所損。所謂抑外品而振國貨者。恐未能見諸實事耳。至如常關一端。查中英商約免厘加稅辦法。經載明裁厘不裁常關。然既未便裁撤。亦必釐訂劃一稅章。以杜苛斂之弊。要之整頓之道。端在用人。而用人之權。操諸監

督。無或徇私。毋稍寬縱。毋喜諛佞。毋尚空文。厚祿以養廉。嚴律以懲戒。由是弊除而利興。加稅免釐。可以切實行之。即彌補裁釐之款。國民亦願擔負。政府素以利國保商為念。而治病之原。計無不自用人始也。

一曰組織航業。應請提倡鼓勵。擴張商權也。列強凡於商務所及之口岸。必先經營航業。以資轉運。日本自有大阪郵船會社以來。東亞航權。遂與各國競爭。并樹旗幟。前者於太平洋海道逐漸增加郵船。今則乘歐戰時機。且於印度洋各口岸竭力擴張矣。我國航業不振。如招商公司。資本亦不雄厚。而辦理不得其人。邇來竟以虧折而議改組。此外有立案創辦者。亦未甚發展。況皆僅航行於國內江海。行駛者又多聘用外人。利權尤為外溢。而列邦商輪。則汽笛嗚嗚。馳驟於歐美公海以外。並廣集于我腹地江河。以佔奪我航權。由是外貨行銷。雖窮僻市衢。靡不充塞。而土貨反為之擯絕。故自歐戰發生。西商之航運維艱。華人商務因而墜落。甚至華貨之銷流于外國者。亦因之停滯。

向使我之航業發達。得此時機。以擴張商業。其利益何可勝計耶。查各國航業。政府力任保護。今誠得政府提倡之鼓勵之。則中外商人必多起而組織者。此固關係於商權。與郵政路政相輔而行。所最不容緩者也。

一曰興學培才。務先注重師範。挽回士習也。鴻南固非能知教育原理者。惟目擊夫近世學風。變本加厲。道德淪喪。是以愚慮傷懷。遂有不能已於言者。夫教員之優劣。教育之良否。繫之。故正本清源。造就師範。務必認真考選。無論各科專門。及普通小學之教師。均須察其品行。以憑黜陟。況人情莫不有權利思想。自科舉廢後。人皆視教習為株守之地位。跡地之士。常不願鬱鬱居此。今欲轉移風氣。似宜設獎勵條例。以尊重之。按年考績。分別授以名器。但無論何項學校。教師與生徒畢業文憑。無容浮濫。必使分途肄業者。有切實可用之才。勿務虛聲。勿徒敷衍。勿自滿。勿尚資級。由是學無不用。用符所學。國無棄才。士無倖進。則任官惟賢。足以收其實效矣。抑更有請者。清末維新初

級蒙學。亦必稟案給鈴。否則輒以私塾獲咎。多有地以民貧。無資辦學者。既不敢延師訓蒙。又阻於道遠。不能負笈離鄉。遂坐視其子弟廢學。欲求識字而不可得。教育如此。何言普及。矧乎桀黠之徒。藉學漁利。恃符健訟。黨爭排擊。相習成風。以若輩任學務。其所教所習。當不可問矣。恩意高等小學以上。為人才教育。自應立案詳報。至於普通初級之小學。家塾鄉塾。宜許其自由設立。但須飭視學員調查教習學童。責令遵章教授。如是分別辦法。庶令人無不學。民志日開。即立國之精神。亦未嘗不造端於此也。

一曰多設銀行。務必組合羣力。共謀裕國也。今之談救國者。莫不以貧瘠為患。平心論之。我國實不必患貧。特患人心渙散。不能共同組合。謀一最活動之財政機關。遂令金融呆滯。全國利權。反被外人攘奪耳。夫銀行信用之厚薄。實關係乎商業之盛衰。與國力之強弱。查我國目下僅中國及交通兩銀行。尚能穩健。他如各省一部分之銀行。與商人之銀號票莊。非失於資本薄弱。即失於辦理不善。甚

僑務第五十一期

毛濫發紙幣。百弊叢生。違背信用。故自來官商之咸鑄者。頗皆存放外國銀行。或投資於洋商公司。而外人則於我國。國家未設銀行之地。雖邊省僻壤。無不遍設分行。其紙幣銷流。較我國幣之信用益廣。更且吸收我國之金錢。轉而投之我政府。掌握債權。任意操縱。此種漏卮。何異授人以刃而戕我耶。今者當百廢待舉之時。欲圖國力富厚。勢非多設銀行不可。愚意擬先聯絡東西南各洋僑商。推舉百人發起。每人担任十萬元。合籌股本一千萬元。設總銀行於北京。成立後。復聯絡各省資本案。分任集股。推廣于各省商埠。酌設分行。與總行聯為一氣。以收活動靈敏之效。並須請政府提倡激勸。凡國內仕商有存款於外人者。責令收回存于本國銀行。以挽權利。但使國民心理。咸知此金融機關。實與全國人民之生命財產相維繫。由是集萬眾之財力以扶植之。積儲厚而信用彰。凡百實業。庶可以次第振興矣。鴻南原籍隸廣東梅縣。旅寓殊方。材慚樗櫟。然竊嘗俯仰於世界變幻之大勢。內審國情。不禁悲憤靡

極。前清宣統三年夏間。請假返粵。時粵督張鳴岐擬奏請於省垣外之黃埔口岸。開設商埠。暫免關稅。並創辦銀行。悉命由鴻南担任集資籌辦。商訂既定。旋至秋間。改革事起。卒未果行。今者邦基初建。外患頻生。迭聽囑懷。徒深扼腕。揆厥義務。抱憾良多。以上所陳條件。層見之。實不免貽譏越俎。而于籌辦銀行一端。耿耿私衷。未忘初志。雖恨力有未逮。亦思勉為其難。惟茲事體大。必非一木能支。倘蒙不棄。應請飭交財政部核議。轉咨農商部。通令東西南各僑商會及全國商會中各大資本案。訂期齊集北京。開大會議。並懇飭派大員蒞會監督。以資指導。而策進行。此則鴻南區區之愚誠。所願以野人芹獻。圖報涓埃者也。

▲按張君所言銀行一節。今有僑業銀行之籌備。似近乎此。但可惜僅由僑務局提倡。而不得多數同僑之信用。而同僑中亦未聞有另為此大規模華僑銀行之組織者。殊可嘆也。吾願望吾同僑將僑業銀行。完全收回同僑自辦。而要求享有原訂章程各種權利。

在今日政府困窮之時。似又何必定欲居此官商合辦之虛名。以致淪事實為泡影乎。

●丹絨板蘭攔途勒稅之創聞

勿里洞隱民通信

荷屬丹絨板蘭。為荷屬勿里洞島五港出入必經之門戶。今歲六月。小工礦務公司發大糧後。僑工回國。商賈貿遷。出港者人數頗衆。荷副督特派員督役把守港口。不論何人。任往何埠。凡欲登輪出埠。均須繳驗身稅單。如無完納單據。即勒令當場繳納稅金。否則不准放行。惟旅客登途。啓槎在即。有在埠經納身稅。未將單據攜帶隨身。或來自

荷屬之別埠。經將本年身稅完納於該埠之政廳。不意此間如是苛擾。亦未帶單隨行。均須聽其勒索。重納一年身稅。行旅多為不平。特在他人勢力圈中。究亦無可如何耳。然華人身稅。原屬華僑甲必丹經理。監江頭收取。甲必丹與監江頭。倘能顧念同胞。愛恤僑衆。此病商病民之弊。荷官未必敢獨斷妄行。勿里洞開埠迄今既七八十年矣。從未聞有此勒稅舉動。荷屬東印度羣島。大小港口。不下以百十數。亦未聞有此條例。稱之為攔途勒稅之創聞。諒不為過。但各人心理。不知如何。試質諸新任甲必丹者。

●英文南洋出版物第二次調查

書名

著者

價格

南洋代售者

初版年間

Life and Voyages of
Capt. Cook

十五元

Under Drake's Hag

Henty

十二元

Sir Francis Drake

十二元

通 信

七

葉華芬

Capt. Cook

十二元

Chalmers of New Guinea

十二元

Digest of Cases, 1808 - 1911, in the S. S. and F. M. S.

Pallonjee

十二元

Kelly and Walch
SPORE

Geography and History of Singapore

Thomasz

M. P. H.

一九二一年

新加坡地理誌

Geography and History of Penang

Thomasz

M. P. H.

一九二一年

庇能史地誌

Geography and History of Malacca

Thomasz

M. P. H.

一九二一年

馬六甲史地誌

Geography of the Malay Pen. and Archipelago

Thomasz

M. P. H.

一九〇餘年

南洋地理誌

Children of Barneo

十一元

From Fiji and the Cannibal Is.

Grimshaw

十五元

M. P. H.

第 五 十 一 期

Business Practice in S. S. and F. M. S.	Cherry	二十	M. P. H.
Key to above	Cherry	十一	M. P. H.
Natural Selections and Tropical Nature	D. Wallace		London
Island Life	Dr. Wallace		London
Flora Indica	Sir J. Hooker		London
Naturalists Wandering in the Eastern Arch.	H. O. Forbes		London
Cruise of the Marchesa	Dr. Gullenard		London

南洋啓文學校之表彰

北婆羅洲納閩美君稿

▲表彰黃生合君及其夫人鄭玉琴女士

黃生合先生。亞庇砂朥越巨商。本校創辦大總理也。自青
 年南來。銳意經營。見義勇為。對於教育尤甚。曩者本校成
 立。端荷先生財力贊助。至今猶源源接濟。足見存誠教育。
 慎始慎終。其餘各校賴以成立者。尤不勝枚舉。值此土產

價跌之際。人皆憂首蹙額。惟先生竟毅然振奮精神。深思
 遠慮。以培植人材為富強之張本。茲復備資委託其夫人
 鄭玉琴女士回籍辦女學。噫嘻。斯誠不可多得之善士
 也。管子書云。十年之計樹木。終身之計樹人。先生其有以
 乎。仰望高風。無任敬佩。特綴邦家之光四字。以誌表彰。

其二、鄭玉琴女士歸國辦學記

教育為救國濟世之大道。鄭女士與其賢夫君黃生合先

生皆高明及此。乃毅然興起。備資回國。創辦詔安縣女子國民學校。懿歟盛哉。鄭女士固早已熱心教育。而尤以此次為最有奮發之精神。誠不愧為女中丈夫。蓋聞詔安女學。尚付闕如。此次實為桑梓開一新紀元。一唱百和。如影斯響。他日人才蔚起。文化普及。鄭女士之功德。寧可限量。同人等聊贈數言。並綴發揚國華四字。以慶祝前途勝利云。南洋納閣羣島啓文學學校公贈

●讀北京兩種雜誌書後

汝來石扶持寄刊

▲一為僑務旬刊。提倡華僑三民主義。

▲一為海潮音月刊。載有廣州就教閱經社宣言書。

社宣言書

期 一 十 五 第 務 僑

於戲。天之生人。靡論今古。安有一個是真快活人哉。莫論其他。即以扶持個人為言。自由丁巳之間。右傍手足。忽然變似麻木。莫能舉動。一時醫者。皆為扼腕。咸謂無法可治。扶持固亦安之若命。無可如何。時乃厲叻。為時未幾。旋由叻地。遷寓汝來。以圖苟活。一切人事。都為置之度外。弗加

過問。而且家有書籍。稽其種數。計逾三千有奇。舉凡經史子集。國略備焉。猶均置諸腦後。不使寓目。更兼海內海外。寄來等樣報紙。且亦倦於展覽。迨於後來。偶承同儕。郵贈北京雜誌兩種。一為僑務旬刊。一為海潮音月刊也。

扶持既為得此兩樣雜誌。爰為披而讀之。讀之既已。不禁為之喜形於色。蓋因知其益世之處。自是各臻其妙。寔匪淺鮮。茲為分別白之。後幅。猶可質諸一般國人。

顧吾國者。自從肇造共和。迄至今日。試為回首前塵。豈不頻年戰事。倏擾數省。幾至莫可於盧日乎。嗚呼。吾民何辜。遭此慘劇。大有朝不保夕之慨。更兼一般不務正業之徒。乘端出而為非。備極肆虐。遂使良善諸家。坐受魚肉。任其摧殘。人心因而日趨日下。風俗竟致大不如前。故凡瀾懷時務諸君。對此狀態。莫不慘目傷心。不忍袖手旁觀。急各聯袂而出。合力救此流弊。乃藉佛教宗旨。以當救國救民之本。此海潮音月刊。所由出現於世間也。

惟關懷時務諸君子。不憚勞瘁。費盡苦心。出而合力組織。

此海潮音。自就出世以來。已歷三年有餘。其間所載言論。固多救世之篇。閱者多爲回頭。嗟乎。爲衆生計。而至如是之苦心孤詣者。寔堪欽佩。但以其間最洽人心意者。當以湯瑛居士所撰廣州佛教閱經社宣言書一首爲最上乘。觀其所說。理正義純。如當頭棒。甚足發人猛省。所引日本所以能勃興者。是因崇信佛教而起。印度所以淪滅。是因轉向外道而致。凡屬書可驚人之處。固爲不一而足。餘又引唱社會主義。而及天演論等。在吾國內。皆爲不當之舉。且爲譬彼論此。故凡關於國之盛衰。靡不從長勘透。其爲言也。多爲前此人士所未曾言。是尤堪貴。嗣復演出四教宗旨。尤爲詳密。足使讀者僉爲心服。定創論焉。

至僑務旬刊也。出版至第一十四期。扶持始曾閱及。自此因見僑務時常刊出。涉及何君海鳴手撰華僑三自主義文件。固爲數見不鮮。然而華僑三自主義一文。扶持原未讀及。但見贊麗其立言之是者。不絕於途。如是揣之。何君海鳴之是著也。定然是有價值之作。不然。讀者必不如是。

通 信

以此推想。心甚好之。且不能釋。決要得而讀之。藉知辭意。始自慰也。

嗣因遍爲物色。方遂所願。乃卽急爲披讀一過。方知何君海鳴爲我一般華僑所計慮者。實在既深且遠。宜乎讀者多爲覺悟。同起極端贊同。觀其所措之辭。誠不扶持欺也。然念南洋自有華僑踪跡以來。任吾華僑自來自返。從前固無一字之出版物。視彼日本對於南洋一帶。觀其著述。欲數其種。奚止千百。察其人之來南洋者。較之吾人。輒如粒米之入太倉。而吾華僑竟至如是。其可羞孰甚焉。比來雖有關於南洋之一二著作者。然其間所敘事。猶多舛錯。故未足取信也。

今惟何君海鳴。關懷僑界。創此特舉。更爲吾華僑計。盡其心思所逮。發此偉見。足令一般華僑同深緬感。但以譚陋如扶持者。細觀何君海鳴所以爲吾華僑發此等偉論者。似由巴城吳琦先生恰在該期通信所由起也。然其題雖啓自吳琦先生。而藉何君海鳴之力。出爲發揮盡致。無所

演說。其醒僑魂。其功實不沒矣。應受海內外諸名士交相稱服。誠無愧焉。

若論吾國文例。凡要題跋。書後是為引申本題之所未盡意也。今讀何君海鳴所著華僑三自主義一文。自首至尾。全無半隙可乘。固係完全妙文。實是莫可多獲之品。第以淺見如扶持者。敢當傍邊饒舌。為吾華僑請寬一步。所謂之請寬一步者。是惟待時而已。以此賀諸何君海鳴。未審奚如。

●巴雙華僑樹膠公會近事記

慶成通信

▲三周紀念 茲聞南洋華僑樹膠公會。循例於陽曆九月六日。舉行第三週年紀念典禮。屆期懇各社團諸君子惠臨指教。其紀念典禮如下：(一)奏樂。(二)歡迎來賓入席。(三)職會員入席。(四)全體起立向國旗行三鞠躬禮。(五)職會員向來賓行一鞠躬禮。(六)主席宣佈第三週年紀念理由。(七)各代表讀頌詞。(八)

主席致謝詞。(九)來賓演說。(十)職會員演說。(十一)主席答謝來賓。(十二)奏樂。(禮成)。(十三)茗談。(十四)攝影。附執事人員如下表：總幹事顏維漢。副幹事吳福發。會春水。幹事員顏茂祐。陳文勝。楊古傑。李祖龍。黃和慶。丘廉國。黃祖成。周卿澤。吳繩溫。黃世和。林庶通。鄭蘭文。招待員周卿巧。李公聲。陳金聲。李文權。劉友卿。顏錦站。李克名。鄭天祥。侯步。陳明春。黃禮瑛。顏詒雅。贊禮員李俊賢。▲熱心義舉 巴雙華僑樹膠公會成立以來。瞬經三載。凡公益慈善事業。莫不提倡贊助。久為各界人士所嘉許。本屆顏君維漢當選為正總理。學識優長。樂善不倦。該會聲譽愈覺遠播。者番吉隆坡華人院內。附設有閱書報處。以供僑人能識華文者觀閱。并登報徵求殷實華人贊助。書籍。該會亦具同情。自願購贈該院。計檳城南洋時報一份。荷屬南洋時事彙刊一份。北京商務旬刊一份。共三份。各以一年為限。又購贈本坡(巴雙)中華共和學校南洋時事彙刊一份全年。如此熱心好義。洵屬可嘉。故表而出。

之。

▲陳列特色。巴登華僑樹膠公會。自前君維漢受任總理以來。對於國內外各種新聞。多有購買。現在已達二十餘種。誠南洋社會中不可多觀。茲將各種新聞名目。開列於下。『日報類』(檳城)光華日報。檳城新報。南洋時報。(新嘉坡)新國民日報。叻報。(吉隆坡)益羣報。(仰光)仰光日報。(廈門)江聲日報。(福州)健報。(廣州)現象報。共和報。(香港)循環日報。(上海)申報。商報。(天津)益世報。(北京)益世報。政府公報。旬刊類。(北京)國務旬刊。『月刊類』(新嘉坡)中華總商會月報。(荷屬利也威)南洋時事彙刊。(北京)外交公報。農商公報。

●菲島時事談

藥子通信

菲島獨立請願團消息。菲律賓年來要求獨立之聲。極一時之狂熱。此次更公推上議院議長計順。與下議院議長奧士梅那二氏。偕同政客多人。組織獨立請願團。運赴華盛頓。向美政府請願。該獨立團自抵美後。即到處運動。

並致理由書於哈定總統。其提議理由計六項。(一)菲島於美國參加歐戰後。非特停止獨立運動。並助美國作戰。以報美國恩德。(二)英為世界之大殖民國。現尚允許愛爾蘭埃及之獨立。美國固素倡民族自決主義。又何獨否。(三)華府會議而後。其結果實可保障菲島之無其他危險。(四)日本已曾宣言。無侵略太平洋沿岸一帶之野心。菲島獨立後。可保安全。(五)美國前已曾允菲島以建設穩健政府。即與以獨立。(六)全菲人民。一致要求立刻與以完全之獨立。

據最近消息。哈氏已於前月二十二號。正式答覆。拒絕獨立之請矣。哈氏復文大意。謂渠對菲島自主。深表同情。惟因時機未到。故未能咨請國會。立與菲人以獨立。且獨立問題。宜視菲人將來之政治狀況。及進化程度如何。方可決定云云。並謂予對菲人之志願。甚表同情。對菲人之進步。甚以為榮。對菲人之忠心。甚以為感。菲人若不願居美國統轄。美國亦不勉強之。惟獨立時機則未至耳。該團接

哈氏復文後。其始尚擬待菲議會電示機宜。再行發表。意見雖知終難得美總統之允許。故最近已議定陸續返菲矣。

西文簿記案近訊。西文簿記條例。交涉以來。經一年餘。

雖得展緩至明年一月實行。然數月光陰。轉瞬即屆。繼續抗爭辦法。自不能不先事預備。五月十五日為菲律濱羣島華僑各團體聯合會第二屆常年大會之期。當時各外埠代表到會者。計有二十餘團體。對於簿記案交涉問題。極為注意。討論結果。(一)待本年十月間菲兩院開幕時。再提出抗議理由。向菲督請其根本取消。(二)全菲華僑仍授交涉簿記案全權於幹事部。(即去年組織專籌備交涉此案者)並為經濟上之後盾。

總之此案之結果。仍須視吾僑之堅決力如何以為斷。倘具有抗爭到底之毅力。則前此一度已獲展緩。又安知再行抗爭。不達完滿取消之目的乎。故綜觀現狀。交涉之勝利與否。仍待此十月間菲議院開幕後而後決耳。

又最近駐菲周領事。因得本埠中華總商會暨華僑全體函電。請其取消此案。曾致函於菲督。並電達駐美施公使。茲將各函電錄下。

(一)周領事致菲督函

逕啟者。查將中華總商會公函一件。以寄其處。以資採擇。鄙人對於該公函所論西文簿記案。視為有充分之理由。甚盼台端共表同情。冀將西文簿記案早日取消。以盡華商之困。不勝切盼之至。此致菲律濱總督。

(二)周領事致駐美施公使電

簿記案一律菲律濱政府將於一九二三年正月一日施行。本館先後接到小呂宋總商會暨旅菲各埠華僑全體電函請願。務將該律及時設法交涉取消。以利僑衆。特此電請尊處。乘本期菲獨立團代表返美之機會。與其切實磋商。積極進行。此乃旅菲華僑全體存亡問題。必應達到最後目的。以惠僑民渴望之殷。謹候明教。佇立以盼。(銜略)

(三)駐美葡公使復電

小呂宋中華總領事。來電陳述。據記律一。非
獨立團將於本年六月中抵美京。本使館現正與本案有
關係之諸要人。諸當道接洽此事。定當儘力磋商。積極進
行。仍請將承議此案「繼任前議員密勒氏」代表姓名
示悉為盼。(街略)

「按此稿付郵較遲。惟於時事尚無大差異。不致苦悶
日黃花也。故並無寄。」 通語者誌

●本刊之書牘

海

寄來特設千兄。濟華堂之報。遂即停止。

非島林學發君。訂報附送。兩禮拜收紙票銀貳元。

不知律處已繳否。發行部已無從查考。之便中示知。如已
繳。便當書上。

吉維濟。報址已照改。

巴雙商維漢君。政府公報之款。當為補齊。繳單已付
郵矣。

大山脚楊目修君。已專函致令即矣。

星州四海通銀行。報費貳年奉到。餘詳專函。

菲島吳松雨君。各稿及相片均奉到。准下期刊出。紀
念章已持原先掛號。同郵局詢問矣。

名人錄 照舊收稿。不製照相版者免費。

請代銷儲務彙編 每代銷五份。贈一本。多則
以是類推。凡已通信諸君。願代銷者。乞隨時指示。即可照
寄。現所托銷者。計開 泗水商會 巴城商會 萬里洞
商會 范德蘭君 顏維漢君 李偉南君 楊自謙君
楊伯懷君 譚致老君 黃自生公司 葉啓明君
蔣拔千君 黃軍臨君各十本 又南亞公司 陳永志
君 唐文輝君 吳鏡秋君 馬奇傑君 丘尚彬君
黃漢騰君 郭耀凡君 張長津君 潘植我君 姚壽
航君各五本 均已分別掛號直寄。之千收發。實為勤
以助本社營業。毋任感荷。忙中有寄。未週之處。望乞原
諒。早行來函索取。幸何如之。

海外華僑團體鑒

貴會如欲為會員製徽章

者。敝社能代向北京玻璃工廠定製。普通如銀圓大小。任繪何種顏色花紋字樣。上綴五色帶為綬。約需工料費每枚國幣四元左右。倘蒙垂詢。並能代繪樣式估價。如將製費匯來。至遲一月。即可將章寄上。不另取掛號郵資。如須加彫相或彫刻。以及種種紀念品。均可代辦。先行函商。自

當詳復。

貴學校欲製校徽否

海外僑校。如須為學生

製徽章或證書者。本社能代為製辦。章用銀或銅均可。上設藍白赤黃諸色。每枚約一元至三元國幣不等。並能代繪圖案。力求精廉。蓋本社已與京中工廠訂有專約。定能勉副委託也。如蒙函問。亦當詳復。

●星洲郵政局之歷史

珍

聞

星架坡總郵政局字所。近已拆毀。大約於此七年內。可見一新式美麗之郵政局矣。查該舊字所。建於一千八百七十四年。此地位乃前浮拿頓砲台。至於一千八百二十六年。羅羅浮拿頓君。為檳城星架坡。設六甲三州府總督。故一千八百三十年。在星架坡河口。建造一砲台。名曰浮拿頓砲台。以為守海口之用。此時尚未有大吊橋。各人過海。須用鎖鐵艇。每人艇費半占。未幾即建造一木橋。以利便行人。此砲台乃土兵房。至一千八百五十九年。此砲台始增廣至三倍之大。其時大小砲約有一百餘門。至於一千八百七十四年。郵政局由對河遷到此處。該所遂改為郵政局。以便商人應用。維時星架坡俱樂部。建造在局之左邊。而郵局亦隊成立。其操練場。則建造在局之右邊。迨後乃遷往美芝律。現下之地位。而顯拿申橋之址。乃係由海濱填成之地云。

(大) (徵) (求)

華 僑 名 人 錄

請 君 填 寫

姓名別號	中英文合書
籍貫	京書...
生 辰	育 德 何 年
現寓僑居地址	中 英 文 合 書
界 歷	
凡經營商業者	
理學校贊助公	
益受任政務服	
務社團膺受榮	
典何年出外均	
可詳記	
如係商號公司	
並可記入成立	
年月資本多少	
營業種類門牌	
電話號數	

詳章請看反面

●加入華僑名人錄者注意

一、本錄專徵求華僑名人姓名事績。不拘商工學界及婦女。均可照此格式填明。或另用他種紙張照表填寫均可。非華僑不錄。任僑學教員者尤所歡迎。

一、隨函附寄四寸半身小照一張。不願者亦可不寄。

一、有著述出版者。務請列入書名。如係有關僑地狀況之書。請贈一本。當免費代刊一小廣告。以資提倡。

一、表件直寄北京僑務旬刊社。每人收印刷費一元。不拘何種紙幣均可。但須隨函同寄。俟徵滿四百人。先出第一期。其後陸續增訂。出版時。凡曾付印刷費者。可按七折購書。書價俟印成後再定。

一、凡未付印刷費者。恕不列入。

一、有願代為徵求者。每徵滿十人。於出版時。贈書一本。徵至三十人。除贈書外。加贈海鳴自書對聯一付。徵至五十人。除贈書贈聯外。加贈僑務旬刊一年。徵至一百人者。更加贈九折之酬勞金（即一百元只繳九十元）款項一次匯清。

一、長篇小傳。并可先在旬刊通信欄中發表。

一、有願在本書刊商業廣告者。全面三十元。半面十六元。四分之一十元。新加坡紙菲律賓紙照收。荷幣加四成。美金減四成。款項先付。如另製花版者。另加製費。隨時函商。

中國北京崇文門內五老胡同

僑務旬刊社啓

文 藝

●紀實 白下餘生述

海鳴

癸丑金陵之役。予為湘軍部曲所擄。戴司江南軍事。初厄於第八師師長陳之驥。繼厄於衛戍司令吳浩。第一師師長徐濤。末又血戰兼司。力敵馮國璋。張勳。徐寶珍。雷震春。劉冠雄。五路水陸之師。予躬親督戰。所向皆捷。祇以援師不至。餉械俱絕。嬰閉窮城。弗克終保。然論者惋惜。恒謂建國以來。無此劇戰也。其後亡命東島。諸友好皆憐憫。吾編寫戰史。以垂不朽。乃有「秣陵秋淚」之作。不及數章。旋即擱棄。蓋以為敗軍之將。不足書勇。蝸角之爭。其曷可伐。且當時報紙紀載亦詳。外史拾零。自可於此中求之。又焉用何將軍妄自表白耶。惟近八年來。恆有謂予如何出險者。良以殺所之事。均有所載。越險出亡。獨予知之。外間傳說不一。皆非信史。僅能述此尾聲。使世人知吾遜狀。或者

足資笑談。亦或者可作冒險小說讀也。

民國二年九月一日。守金陵及一月矣。時戰事恆在城北。張勳率頑強之衆。襲擊天堡城。匝旬以來。互有得失。蓋天堡城倚山作堡。俯瞰南都。如委諸敵手。則敵軍憑險下擊。朝陽太平諸門。亦將弗守。其第一次挫失時。予簡精銳之卒。發屯守之士。自率以往。志在必復。乃立馬鐘山（即太平門砲壘）。躬發巨砲。第八師工程兵。得茲掩護。奮呼直上。爭為先登。轉瞬之間。還我故物。但危峯如柱。攻守俱難。往復去來。精銳盡失。益以矢盡將窮。白兵莫舉。創痍既多。勢難復戰。予乃毅然舍去此堡。不欲與死寇角逐。爭此一且饒倖之利。於是退歸督府。發布防禦總命令。嚴扼諸門。少事休養。令出。諸將頗加驚嘆。以為何將軍一書生。而令中布置井然。悉中窾要。苟非知兵。其何能辦。予遂親書手諭。俾衆傳觀。謂不才昔在鄂中。曾為走卒。入伍三年。粗解軍事。今願與諸君共守此城也。

上述均補記前半月以來事。至九月一日。則大局已不可

備 務 第 五 十 一 期

救。予晨起。遽得諜報。云敵軍入朝陽門矣。予詢左右曰。孰往援者。衆無言。久之。有一人曰。兵盡奈何。予曰。君等及諸衛士不能往耶。其速集隊。並備予騎。予仍將自趨救。未幾。衛士咸集。得三百人。予率之以行。過明故宮。望見朝陽城闕。守兵盡失。紅旗高揚其上。敵轍也。予振臂一呼。衛士齊伏草間。舉槍仰擊。槍發無遺擊者。命偵者視之。復卒歸報。云彼間固闕然無人。予知隨敵衝中央。分百五十人守此。餘急率以歸。未數武。諜者迎告。督府已失。蓋敵軍已於先一夕盡甯朝陽太平二門之守。卒門啓。敵軍自太平門撲都督府。以畏予悍。乃佯命諜者誘予往朝陽門也。敵軍既不戰而入。復乘隙搗吾巢穴。予以兵單。不欲與作巷戰。乃收殘散亡。奔兩城。入武海觀故宅。副司令韓快屯兵於此。乃與定計驅敵。復遣人往雨花台。諭守將勿輕動。城以內之敵。我自逐之。督隊長浦人張讓。願爲前鋒。即日反攻督府。夜七時克之。馮馬車來。促予隨理事。至中正街。電燈線自柱下墜。覆於車頂。車焚。張讓扶予出。步行至署。

舉署無燈。蓋燈線斷於適才焚車之時矣。入煦園。過軍需處。陳尸數具。戶限爲阻。取火視之。悉辦兵也。左右語予。此輩入都督府。首先掠奪軍需之錢箱。惟城中軍實早已告罄。黃白物固不可得。即鈔券亦無之。幸造幣廠尙餘銅。命趕造銅幣。俾俵散軍隊。向民間購糧食。故軍需處乃尙存銅幣數十箱。敵兵初入。人頗衆。強有力者携銅幣入。盡自去。弱者及後來者爭莫能決。遂自相殘殺。而我軍乘之。乃棄尸而遁。予以煦園廣闊。夜間傳達命令弗便。即不深入。就敵尸側。述口令。命衛士分班巡哨。東面整門及督府前後。其未行者。囑其回兵房稍息。以備後遣。言已。衆不少語。予詢何故。有應者曰。夜深恐敵來襲。署中無燈火。又恐相失。恐不爲難將軍也。且危城中死傷劇痛。餘不滿百。而督扶病不任干戈。徒以有將軍在。侍將軍之職。以爲難。不始入佐戰矣。今夕願軍中以從將軍。俾將軍壯士氣。言已。衆皆泣下。予深被於面。故側面起曰。吾等且逐賊去。衆皆相從。更

大門留二人守之。至東轅門留十人及機關槍一架守之。左向繞往署後。意欲每十步留一人守。暨相助。更番巡視。人少防線過長。弗能分布。乃廢去各兩哨。僅再留十人守西轅門。其餘悉退入大堂。席地坐。某兵得一藤椅。堅請予稍睡。予乃據椅與諸卒談家常。卒多湘人。乃相與語鄉里舊聞為樂。幾忘身在重圍中矣。有一司號之兵。方在弱齡。衣單瑟縮而蟄伏。予憫之。命衛士解予提囊。取西法布衣一襲衣之。詢渠名姓。渠云亦湘人。世居金陵。在中學讀書。善鼓號。亂中罷學。入予軍為號兵。予太息語渠。明晨便宜歸家。青年人大有可為。勿隨予輕死此亂軍中也。渠唯唯稱是。掩面啼泣。是時夜氣森沈。眾心危懼。萬籟寂然。狀至蕭瑟。予終夕未眠。時時促臥者分班往代還防。至天曉。守卒來報。敵軍退避非遠。辨色探視。似將來攻。予度人少弗能戰。且因守一衙署何益。乃整隊出。命往南城。予騎殿焉。

至中正街口。遇伏。有機關槍彈自側面來襲。死一人。傷二

文 藝

人。衆譁譁。予下騎大呼鎮定。復指揮衆卒。速入巷。轉市屋為蔭蔽。敵弗敢追。復上騎率衆行。沿途均有敗卒奉歸。至入師司令部。并其守軍。出南門。逢雨花台下。衆可三百人矣。召第四團團長守雨花臺者下。詢戰況如何。渠曰。敵軍今晨拂曉來攻。然弗劇也。先是雷震春率豫軍八營攻臺。首役創其五營。棄過山砲三尊。機關槍二架。毛瑟輜重無算。倉皇遁去。是日本約費軍台攻。然震雷弗敢前。予度臺上守卒足以禦之。乃約束所率部伍。弗許登山。蓋島台敗亡之衆。已不能戰。且恐臺山上軍心也。未幾。有諜者至。云自儀鳳門來。獅子山要塞守將。因內城已陷。棄壘潰走。浦口馮軍渡江矣。獅子山要塞因江防。素稱險要。先是劉冠雄率軍艦來攻。要塞發砲拒之。弗敢近。德國軍艦游弋其間。意欲掩護劉艦。我軍未便回德艦射擊。然又恐其掩護劉艦之不利於我也。乃遣人請予示方路。予囑仍勿妄動。乃以書致德領事曰。貴軍艦如再遊弋江心。阻撓我軍砲火者。吾將先以巨砲攻爾。爾署矣。德領事知予不可理喻。

備 務 第 五 十 一 期

乃作函道歉。允命德艦駛往上游三十里停泊。故守城一月。劉艦終未能近我下關也。後德領事嘉予有膽。並不以予無理之書爲忤。珍藏予書。每以示人。謂此君殊倔強也。予諱獅子山亦失。全城悉陷敵手。徒守雨花臺何益。聞燕湖翼振鵬軍尙在。此爲傳耳。鵬軍亦早敗矣。擬率衆投之。如不達。則爲流寇亦佳。乃下令退軍。予率隊先行。第四團殿之。但在半小時內。仍於雨花臺以猛砲攻敵軍。藉以收容殘卒。並掩護全軍之退却。予行未五里。至一小徑。與馮軍遇。蓋晨間彼於大勝關渡江。諜者之書確也。一巨砲自側面來。墜地開花。全軍皆伏。片鐵射入馬股。馬墮。予落馬。無傷。匍匐草間。放槍禦之。敵機關槍又射來。予左右衛卒死七八人。一兵臥予側。中彈死矣。血自槍孔中射出。適當予左側腰際。腰佩劍。劍柄纏帶紫白手套。染血盡赤。一兵譟謂予傷。大呼曰。將軍中創矣。衆冒死趨救。拽予墜坡下。荆棘刺面。果受傷。然皮膚之患耳。衆更拽予起。左右扶持。舉足狂走。忽敗回雨花臺下。時山上戰正烈。予率衆登

山助之。既登。力禦敵軍。視要害巨砲裂矣。且無彈。徒恃短槍。漸不支。死傷積野。慘不忍觀。乃退處一凹地。屈膝坐。敵彈時落予前。未傷人。則深入黃土。灰塵如絲。時時上躍。如爆竹之煙。予視之。以爲奇觀。忽大樂。猶謾失街亭之劇詞也。尋山頂敗卒潰下。擁予入一古寺中。山僧出應客。衆向之索食。山僧無以應。衆有怒者。予訶止之。然亦自覺渴甚。水亦無有。寺外飲馬槽。尙有餘瀝。衛士取一甌。至甘馨如飲瓊液。忽報敵人登山矣。倉皇避走。茫茫不知所之。四顧左右。尙餘二十餘人。信步至南門。覓於昏曠中。撞入城闕。城內已盡爲張軍盤踞。而予猶率孤軍入虎口也。當此進退維谷之時。此身已拚一死。不知何者爲危險。既誤入城。則亦坦然。沿城根至民家某衛士所居。拽予入。衆十餘人隨之。某衛士解予戎衣。出青布袂衫一襲。衣予。云此衣係某縫工者。予盡棄。望遠鏡圖壘軍衣草履於此。坐稍定。謂左右曰。吾等宜各尋生路矣。衆泣下。堅請從死。予曰。死無

益也。顧某衛士持一革囊。中有銀幣二百餘。予命持出。賜左右分之。眾取其半。合涕告語曰。此以貽將軍。願將軍珍重。行再相見也。言已。眾旁皇散去。秘書夏金聲（湘人）副官石俊卿（鄂人）日本人志村。不忍行。但居此非計。復由某衛士護送至秦淮河。入某茶寮。坐未定。鄰近喧聲四起。云張軍已行劫。又避去。至於河畔。小舟在焉。登舟。囑舟人速解纜。岸左忽來一人。堅挽予舟。不知何意。石俊卿出短槍擊之。落水去。舟遂開行。至武定橋下。藏舟橋洞深處。某衛士登陸覓飲食。未幾歸。携飯盂。至佐以豆腐。予啖竟。詢市中景况何似。曰。張軍方擄掠。遊民附和。其後至某洋貨店。張軍破戶入。取其現鈔及鐘表之屬。布疋巾襪。則拋棄之道上。游民爭往取。叫囂不已。予太息。念金陵入巨劫矣。予治軍時。嚴禁騷擾。兵士亦遵予令。未敢妄動民間一草一木。不意今日遇敵軍擄掠。而我乃坐視不能救也。舟中盤桓竟日。互有計議。僉謂蟄居是間。殊非善策。詎有城破兵潰。陷身重圍。而猶在秦淮畫舫。流連楊柳岸。曉風殘月

文 藝

耶。陸行既弗使。則當偷渡水國。出護城河。唱大江東去。日人志村獨不謂然。欲邀予入其領事館。謂領事夙與予善。且保護亡人。公法所許。較此間佳也。予弗欲輕動。擬決諸翌日。志村請行。云先往領署道地。明日當來送我。遂任其去。是夕。遂宿舟中。秦淮風月。無足玩賞。且人生至此。大難當前。在在皆有死機。然一死以外。無他恐怖。死吾分耳。既入金陵。拚作孤注。死生本早置之度外。茲者九死餘生。尚不無幾希之望。則靜以處之。任其自然。徒擾擾奚為。乃笑謂從人曰。日間勞甚。吾儕今夕且謀美睡也。納首蓬欄。轉瞬入夢。夢中時聞砲聲。似此身猶在戰場。但不震怖。轉覺酣適。及一覺醒來。東方既白。舟子移舟泊夫子廟前。上陸備飲食。夏石二君以舟居局促。亦登岸散步。某衛士繼亦請行。云將回家省親。舟中僅餘一老人留守。蓋舟主也。彼似已知予為何如人。獨坐呢喃。云長此非計。予無言。惟視岸上行人。默記其來去之數。有豫軍一營。駐夫子廟。樹黑纛。羣兒圍觀之。顧無敢近。守卒努目叱逐。持槍作勢。羣兒

五

譁走立遠處。遙爲咒詛。忽張軍一小隊至。持紅旗。背馬刀。當係查街者。殿後數人。携首級包裹無數。首有辮。非吾軍也。有人曰。此張軍行劫者。爲衛隊所斬。蓋張勳已有令禁搶劫矣。

備務第五十一期

靜視片時。忽志村至。跣足短衣。繫紅布條於臂。望之。不似日人。亂軍中不忍獨去。守信來尋。其人要自可感。登舟出紅布繫予臂。呼去去。予詢將何往。志村曰。往領事署。已接洽就緒矣。予欲留待夏石二君。志村弗可。予繼思某衛士臨去時。言語恟恍。人心既不可盡恃。則去此亦佳。遂從志村行。途中屢遇張軍。均弗予犯。且不知志村之爲日人也。行五六里。至鼓樓側。望見領事署。予微吁。以爲脫險矣。領事署築於半山。門有海軍防守。志村偕予至。與門者道數語。志村入。阻予於外。予知事不諧。深悔孟浪。貽外人笑。乃拔步退下。不數武。船津領事已迎面來。持白旗。大書日本領事館。館員二人隨焉。既見予。忽呼予立。厲聲問何人。予竊笑。此君以成敗論人。武勢利矣。乃亦厲聲答之曰。爾

本知之。焉用問我。領事曰。既來則勿許行。留予於門側。囑衛兵監視。彼竟揚長入內。予不解。詎此君竟欲縛予送張軍耶。忽山下有張軍五人至。官一卒四。荷長鎗。垂豚尾。緩步而來。辨其色。不似來擒要犯。遂鎮定待之。首行之帶兵官既至。出大紅名刺。上有張勳二字。交領事守兵曰。奉命保護領事。言已。四卒分左右立。日兵即持片入內。往報一卒見予。喝問何人。吾笑謂之曰。吾洗衣店夥。適送衣來。此間囑予稍待。將付予資。故立此候之。日兵見張軍與予言。以爲將不利於我。叱止之。張軍遂無言。未幾。一警官出。操中國語甚嫻熟。持領事名刺與張軍曰。歸報爾大帥。領事署勿庸爾等代守也。張軍奉命惟謹。即去。其一卒猶回眸視我也。約炊許。警官又出。揮予曰。爾亦去休。予頷之。返身下坡。嗟乎。予此時孑然一身。流離道路矣。事後在日本聞人言。領事擒志村禁錮館中。頗思縛予。館員弗謂然。遂縱予行。此親善之鄰人。平昔諛予備甚。一旦失利。則反顧不識人。予望門投止。誤信志村之言。事固可羞。然彼之所爲。

亦大覺可笑。聞彼外交部亦不直之。予今茲記此。了無諱飾。藉以告革命中人親信東鄰者。使知真相也。

予既徘徊路隅。念宜速出城。夫子廟之書舫。固不宜過返。然城中亦無他住處。踽踽獨行。幸無我識者。予生平臨大難。冒大險。均不喜與他人俱。孤身獨闖。每每得幸。此時得遂獨行之願。轉覺志村及此領事與我方便。至可感也。惟金陵全城。最爲廣闊。予不識路。不知當出何門。偶憶治軍時。部屬有赴滬者。向予請護照。均云出旱西門。沿護城河。行至江干。搭江輪。道無阻者。蓋是時下關在戰綫中。江輪上下客貨。悉在三叉河口也。予既憶及。遂決計出旱西門。然道路仍不辨。乃僭步行。揣懷中尙餘銀幣二。上海百元鈔一紙。表一金鍊一。藍片眼鏡一。念懷此必買禍。取銀幣鈔券置鞋中。欲將金表金鍊眼鏡等物棄之。但道中人多。無端出此種種物事。置路隅。亦易啓人疑。久之。得一策。將袂衫夾縫拆去。取種種物塞衣中。墜於足前。行路自如。即適才所爲。亦於緩步廢姿時爲之。固未敢停留半晌也。布

置訖。遇一老道。度爲端人。乃向彼長揖詢路。渠曰。此路卽通旱西門也。喜甚。別老道急行。及望見城樓。昂首向天。覺天公誠佑我。不急行。更何待。然又有戒心。以爲城門必有守者。設識予。則入網羅矣。更念死生由命。不可退縮。乃冒死往前。遇一農夫自城外來。呼彼問訊。城門任出入否。渠應曰。今日任行。無阻矣。仍前至門際。守兵呼予立。幸未盤詢。惟摩撫予身。志在得錢。不得。則怒目視予曰。爾窮酸。速去。行稍緩。足尖忽飛至。予猶故紆其行。回首拱手曰。謝諸君。吾行矣。

至城外。如釋重負。喜躍欲狂。見路隅有賣食物及茶水者。頗思飲食。顧身無餘錢。有銀幣二。無兌處。且不敢持出示。人遂亦忍之。行未久。漸出街市。沿護城河行。蘆荻中。至一處。忽道路中斷。一小溪阻於予前。予思赤足涉之。忽人聲起於河畔。視之。見一小舟。有二人正午餐。操鄂音。問我何往。予亦操鄂音答之。云將赴江干搭輪船。其一人曰。盍登舟計議。予允之。乃躍入舟中。坐定。相與問訊。其一舟子。其

期 一 十 五 第 務 衛

一楊姓。固第八師第二十九團步兵也。彼詢子食未。予答以未食。乃出碗箸讓予食。罄其二器。精神大振。乃相與定行止。予自稱余姓。蓋從先母姓也。業商。有家在。上海。今自危城中逃出。頗思歸。姓楊者則曰。吾將返漢口。然所携僅銀幣一元。銅幣數十。戰中舟資昂。或不敷。奈何。予見其人誠實。思得其為伴侶。乃飾辭謂彼曰。爾盍若從予往上海。予有銀幣二。爾有銀幣一。合之得三元。足敷赴滬船資。更以爾銅幣供雜用。當不虞饑渴。抵滬後。吾當另購漢口船票贈爾。俾爾還鄉。否則爾資亦不足。固未能直往漢口也。彼聞言。稱是。遂別舟子行。另出他道。至于江干。沿途見金陵城郭。雄巍特甚。予心不無戀戀。顧雄圖已矣。傷感何益。此亦人生偶然之事也。

海泊處在浦東。固華兵駐地。實甚危險。不登此舟。焉知非福。楊姓則嗚呼。謂舟子誤吾儕大事。本日天色已晚。吾儕無棲宿之所。堅欲留臥小舟。舟子知理屈。遂移舟就蘆荻深處泊焉。

舟小無蓬。吾儕遂露宿其中。至夜半。又來三人。皆操湘語。登舟求宿。人出百文。約明日搭輪往漢口。舟子允焉。舟中轉不寂寞。計吾儕得六人矣。寒甚。不能安眠。則互相偎倚取暖。江風襲人。殘星在望。秋聲蕭瑟。舉座無歡。予故詢彼三湘人。夙操何業。彼等應曰。均第八師第二十九團步兵。予復詢爾輩主將得毋姓何。且叩其戰績。彼等神采飛揚。邊誇天堡城諸役。並言主將親征。人皆效死。敵軍猛攻一月。受創甚重。非前械絕者。張軍不足平也。中有一人更謂吾主將弱不勝衣。然每戰皆親冒矢石。某役。吾從戰。主將帶藍色眼鏡。曾撫我背。盛讚我能也。予竊笑。今夕爾等乃不識爾主將。是或亦爾等所萬想不及者。乃又問爾主將果何往乎。其一人曰。上日本兵輪矣。姓楊者忽闖入言曰。吾

期 一 十 五 第 務 備

聞之主將似往東洋招騎馬去也。至是乃又盛贊主將之品貌。予大笑失聲。幾欲語以真象。使彼等驚訝。繼念不可孟浪。遂終秘之。然何海鳴與人譚何海鳴。彼自稱與何海鳴善者。乃不識當前之卽爲何海鳴。思之良最可笑。乃引吭高歌。碰碑之劇。其初衆猶拍掌稱善。歌至金沙灘一段。述諸郎死狀。衆大感傷。止予勿歌。此淒涼之句。擾人心緒。予觸景傷情。乃弗能自止其歌。衆怒叱予速止。勢將用武。予乃笑謝之。

翌晨。有上水船來。三湘人附舟去。及楊姓獨留。以候下水之船。至日午。猶未見至。復出百錢。向舟子購飯食。食已。則伏而假寐。楊姓則引頸瞭望。冀有船來。至天暮。以爲又宿舟中矣。忽遠處有青烟起。遙視之。果下水船也。急駛往。船名金陵。夙以快輪稱。予喜甚。亦名金陵也。急攀上。購統艙二。無餘資。不能得一床位。出錢四十枚。向茶房租一草席。席鐵板而坐。船亦旋開。行過下關。不見燈火。舟中人紛紛談論。均戰事。知下關被火。青華盡矣。予心爲惻然。嗟乎。

金陵。吾與爾別矣。吾舊詩曰。大明帝業秦淮月。一例荒涼感不勝。我亦鍾情山與水。寒風吹淚別金陵。本作自辛亥冬日。然頗似預爲此日吟者。莫愁之水。天堡之山。其中戰血餘腥。寒荒拋骨。吾第八師第二十九團之部卒。不知斷送幾許人於此。予義宜同死。而竟偷生。回首征塵。實增惶愧。又豈獨鍾情山水已耶。

舟中忽遇夏金聲石俊卿二人。互相驚訝。彼等以爲予已在領事署中。將另有兵艦護送出險。不圖乃邂逅於此也。彼二人又言散步歸舟。見予已不在。嚴詢舟子。云實從昨夕下船者一人去。知爲志村。便亦安心。後某衛士亦歸。怨予不辭而行。盡取予所貽銀幣去。彼二人弗敢與較。幸尙有數錢。足供川資。遂亦出城附金陵輪行。其脫險猶在予後一日也。予聞言。頗感志村勸我上陸。始得輕身越險。否則某衛士究何居心。後事亦正難說也。金聲購有一床位。讓予寢。翌晨抵滬。俟舟中人去將盡。始飄然返家。後贈千金與姓楊者。遣其歸里。渠至今猶不識予也。

文 藝

十

▲此作撰于十年夏冬。應上海小說新潮月刊社之請也。其後中央半月刊輿論報等。都分爲轉載。故予乃又轉載于此。往事雖無甚可說。然可見予從事革命。

所受艱苦。爲獨多也。今日中山先生守廣東沙面。其勇亦頗近似。雖敗庸何傷。撫今追昔。固不勝其低徊焉。

泗水夜市中之馬來人工藝

梅庵

瀛

遊遊泗水夜市一週。使余生絕大感想者。爲馬來人之工藝。夜市籌備員諒有遠大思想。故能於數椽竹屋之間。具有工藝進化史陳列所之概。頭腦新鮮。良足多也。

夜市馬來人之工藝。約有四類。曰黏土工。金細工。組物細工。紡織業。黏土中之製盆鉢。以手工成之。粗而遲。其鄰則有荷人製瓦工廠。雇用馬來人所成之鍊瓦。光潔精緻。此手工機器之成績比較也。金細工別爲銅及金銀裝飾兩部。銅爲家庭工藝。所成之器皿。祇可於數十年後。供美術家作古董之用。不適用於現時代之市場也。金銀之物。屬於奢侈品。然有商店之組織。出品頗可觀。象牙之雕刻。精巧有致。驟閱之。幾不識爲工業幼稚之種人所出也。羽管組成之小包。細極而過於緩。吧拿馬草帽有三閱月而始成。其一者。想與馬來人之組物細工。有同調也。紡織之業。最爲幼稚。全部織機。束於一身。一緯之成。須時十餘秒。使馬來全族皆從事於紡織業。外貨不入。土人卽有裸體之處也。

馬來羣島最近之地。爲吾國揚子江流域。及北部黃土之地。又至宜於種棉。既有絕好之產地。又有絕好之銷貨場。國人奈何棄之。

僑務新聞

政事類

●星州總領事館防疫政策

▲聘何女士為醫官——請僑胞種痘

十一年五月七日。新加坡總領事館陳報預防僑胞染痘聘何女士為名譽女醫官致外交部

呈曰。呈報事。竊本坡自春初以來。瘧疫盛行。其最著者為痘症。居民因而死亡者衆多。本地政府有鑑于此。頻頒通告。勸諭居民人等。迅行種痘。並于本埠各區。特設分院。無數施種。以免痘疫蔓延。總領館亦同時通告僑胞知悉。並委托熱心公益之慈善家。隨處宣講。勸導各人切勿頑視。致遭不測。無如多數頑固無識之人。對於此事竟視為漠不相干。甚至有染此症者。其家族匿而不報。其中婦女尤甚。本坡政府為公衆衛生起見。故特遣派官醫。按戶查核施種。如查有患痘症隱藏不報者。科其家主以罰金。由

僑務新聞

十元至一百元不等。知情投報者。予以賞金十元。無識僑胞。均以此舉為苛例。羣相來館請求設法解除。總領館為折中辦法。先為彼等解釋痘症流行之險惡。並說明一經被種。非但可防患于未然。並可清除一切血毒。僑胞若不願意到本地政府所設立之施種院。或無資自行延醫。可來總領館由葉醫士秀憲代種。如謂婦女不便由男醫視。則總領館當訪求女醫云云。討論數日。適查有華僑 Mary Hunter Hoehing 何女士。精通西醫。曾在蘇葛爾依丁堡格拉蘇校醫學校畢業。得有醫學憑照。品學兼優。堪膺斯任。其平日熱心。久為本坡中西教會推許。且僑胞亦多耳其名。現擬聘為本館名譽女醫官。以便利僑界婦女。俾知種痘之有益無害。而免傳染之危險。所有總領館辦理預防僑胞染痘。並聘請醫士緣由。理合具文呈請鈞部鑒核備案云。

●僑務局消息

▲裁併聲中之保留

▲僑商黃錦興入京狀況

各屬華僑代表。如韓熊黃李等。先後向政府請願設立僑務局。乃成立之後。尚有一二沿襲僑工局舊例。如收領出洋照費等事。頗爲僑界不滿。然以成立伊始。尙遑原諒。抑知月前政府計畫減政。首擬將僑務局裁併。風聲遠播。僑界深滋駭異。以爲僑民對於政府歷來所盡義務不少。而政府始終漠視僑民。猶是清廷舊態。因此函電交馳。羣情激憤。協議數項辦法。(一)舉代表調查實情。並向政府聲明僑務關係重要。勿令裁併。(二)請國內名流及有力疆吏主持。並求國會將官制追認。(三)如目的不達。即召集國內外華僑各團體代表。在新加坡或上海開僑務大會。討論辦法。如必要時。或移轉僑局地址。由僑界公舉素負聲望深明僑事者爲之辦理。并向政府索取內國逾期未還各種債券之款。抽出若干。以作經費云。後由公府顧問南洋宣慰員林君鼎華。出向雙方斡旋疏通。提出僑務局不可裁併四大理由。及與統一裁兵理財興業種種

關係。呈達府院。而僑務局因得不裁。并改任饒君漢祥爲總裁。同時適新由巴東回國之華僑黃錦興君等到京。又頓增一番酬酢上之鬧熱。黎總統接見該僑時。係由林鼎華黃錦興黃錦隆黃榮華傅方流葉心漢等。聯袂進府。即承總統接見。垂詢旅外僑民狀況。由林鼎華傅方流二君用馬來語傳譯。華僑黃錦興即謂渠僑居南洋。已歷數世。此次係第一次回國遊歷。在滬適聞大總統就職。特來觀賀。并歷述旅外僑民苦況。如殖民政府平時所徵賦稅。本極煩苛。現又追征戰時利得稅一項。渠本人被征十數萬元。其他各島華僑每戶被征多者由數十百萬至數千萬盾不等。因納稅而至破產者輒有所聞。故極望祖國大局能早平定。僑民可以聯袂回國營業等語。總統聆悉。頗爲動容。并謂僑民遠處海外。政府實有體察保護未周之處。殊爲抱歉。嗣後僑民情況。政府極爲願聞。而僑民教育實業。尤當注意等語。嗣林傅二君復謂僑民遠處海外。與國中利害實有息息相關之勢。現在政府設立僑務局以爲

僑務總機關。一方宣傳政府德意。一方代達僑界情形。倘辦理得法。則國家僑民當交受其利云。相談二十分鐘之久。始興辭而出。又新任僑務局總裁饒漢祥到局就職時。在總裁室延見林鼎華薩君陸及各參事。相談海外華僑情形。約歷兩小時。關於國籍問題。華工問題。均有討論。饒謂對於華僑教育主張扶助。對於華僑實業主張保護。語極中肯云。又華僑黃錦興等。擬在國內承辦一種實業。與當局已有接洽。乘車南下。臨行尙具意見書呈遞公府及僑務局。對僑務多所貢獻。茲錄其呈遞僑務局者於後。逕肅者。錦興等此次回國遊歷。並查實業。仰蒙大總統傳見。德意有加。并荷鈞局優待。莫名感激。日內更沿京漢路南。下調查。便即由滬南旋。當以此行所見所聞。報告僑界。并以宣揚政府盛意。藉增僑胞內向之心。但錦興等尙在海外。與諸僑胞所日夕希望於政府對僑界應行策畫之事。尙有數端。敬爲我總裁陳之。(一)僑工出洋護照宜改良也。查外交部所頒出洋護照。保官商工一律辦法。對於前

往南洋之僑工。殊多不便。蓋因閩粵瀕海。地瘠民貧。往往出洋謀生。其旅費常患不給。茲更加以數元照費。力有難籌。勢必坐斃。即有勉強領照前往。乃至荷屬各處。該照全無效用。因此僑界紛傳僑局發給護照。直同抽收出口人頭稅。羣情激憤。曾有傳單各島社團。一力抗爭之舉。應請鈞局俯順輿情。與外交部協商辦法。特別體恤出洋僑工。明令取消或減輕照費。藉蘇僑困。(二)海外華僑教育宜特別注意也。查南洋馬來聯邦四州府。僑校註冊問題。迭羅取締僑校問題。其他荷屬及緬甸僑校。亦被種種干涉。諸如此類。應請鈞局設法爲之破除障礙。并隨時實施指導扶助之方。(三)華僑回國營業住家宜特別保護也。查從前華僑回國。輒被土匪鄉蠻騷擾陷害。甚至含冤莫雪。聞者裹足。應請鈞局行知地方官。關於華僑回國營業住家。均應隨時保護。如有土匪鄉蠻騷擾陷害情事。立予從嚴懲辦。(四)宜研究修改中荷條約。并考查各屬華僑所受苛待情形。查中荷條約本係片面待遇之條文。清末所

僑務第五十一期

續領事條約。附文所載。損失尤鉅。曾由林鼎華及荷屬華僑代表韓希琦黃宜懃熊理等前後向政府提出修改意見書。業經府院部研究。電交歐洲和會中國全權代表提出交涉。嗣以青島問題發生。遂為停頓。惟該條約每屆五年。可以提出修改。現已屆期。應請鈞局提前研究。屆時提交外交部提出修改。至各地華僑所受苛待情形。亦宜隨時確實調查。以便提交外交部交涉。(五)宜引用熟悉僑情人員辦理僑務也。查海外華僑情形。島異而埠不同。倘令不知僑情者而辦理僑務。是猶令不知港誌航路者而駕駛輪舟。小則擱淺。大則覆沒。其為害大矣。應請鈞局宜為事擇人。勿為人擇事。則僑務發展。其庶幾乎。以上所陳。關係重要。皆為僑界大多數同胞所欲言。錦興等不揣冒昧。繕請鈞鑒。聊當臚別貢言。或為泰海環流之助。倘荷俯察輿情。賜予採納。則國家幸甚。僑民幸甚。

●菲島西文簿記案之危徵

西文簿記案。原我大多數華僑心理。本欲達到取消目的。

而後已者也。乃近來幹事方面。(華僑專組總此部)以辦理簿記案。進行不大順手。在伍督亦無若何表示。最近美人武力鎮報。謂「簿記案之實行。實予華商以重大打擊。際此商業頹敗。多聘請一簿記員。凡中小店舖。有諸多困難。必致停歇。則於菲島商務。亦不無影響。吾人實視此項法律。為無意識之暴動。且亦以華人無國力為後盾。故議院敢於一意孤行。荷華人有強固之政府。堅壯之兵力。吾知菲人必不敢如此妄為。」云云。此等言論。可為我華僑大吐不平之氣。越二日。菲政府機關報(前編報)即大反其說。謂簿記案為平允之事。乃所以利便政府稽查。固不特施之華商也。代理上議院議長亦在議院中發出正式宣言。謂彼對於簿記案。甚反對取消。去年因華商不能奉行。展限十四個月。予以充分之籌備。今又為取消運動。是直蔑視法院。云云。觀各方面論調。恐簿記案屆期。必將實行。總之以我國今日國勢。為軍閥政客弄成不可收拾之局面。菲人心目中。久不以國際平等資格待我中

國矣。

商務類

中國郵船之勁敵至矣

▲願國人以愛國心為援助

中國海外航業不能發達。其原因有三。(一)無大公司。(二)管理不善。(三)受外國航業之抵制。

自中國郵船航行中。爪以內。內容頗可人意。故其營業亦見發達。聞芝字號郵船急起而與爭。擬加改良。二號船亦增設蚊帳等。以廣招徠。予謂彼以堅固之大企業。敵草創之華船。雖勝不武。苟國人能以愛國為前提。誰謂中國郵船之終處於失敗也。揭此數言。以告僑界。並望中國郵船公司早日改良。

英荷屬地橡皮業在美之銷路

倫敦電。爪哇英荷橡皮種植公司。與紐約橡皮公司訂定合同。自本年十月一日起。至一九二四年底止。英荷公司所產之標準橡皮。全歸紐約公司承銷。其價照倫敦每日市價之平均數計算。

商務新聞

棉蘭布商近狀

棉蘭消息。近來本埠布商市況。日形惡劣。誠數十年所罕見。近日歐洲布廠。雖有電告。因原料缺乏。布價高漲。惟各西商以市面冷淡。不敢將布價隨之漲高。對於華商方面。又不放賬期。故市情絕無起色之希望云。

盤谷商業近況

暹羅通訊。近三年來。該埠各行生意。冷淡異常。月來亦無甚起色。本年火較之營業。虧本尤甚。難以支持者頗眾。若當店生理者。亦多虧本。加以近來金價大跌。且價目不定。又因期滿不贖之衣堆積。銷路殊滯。現狀頗難支持云。

南洋椰業概論

椰油之為食料。雖由來已久。然椰子種植之盛。及壓油機器之完美。近十年來始見進步。從前產椰子之處。只有波來沙。今則世界上熱帶地方無不出產矣。種植椰子。向來為馬來印度及菲律賓羣島之最佳農業。今則印度支那亦植此物甚多。暹羅或可

實業類

五

將此業營之而發達。執椰油出口業之牛耳。歐洲各國戶口日多。食物需要亦日漸增加。故可食之油如椰子油者。近日以來。其需要亦大增。椰子種植最宜于暹羅之天氣。一年中無論何時。皆可收穫。頗與米稻相似。且工費甚省。從前出口者。皆為椰干。運往歐美榨油。近始知在產地用新鮮椰乾榨出之油質較佳。故近日世人皆用此法。一千九百一十二年菲律賓出口椰干十七萬噸。而無油出口。一千九百一十九年出口椰干為一萬五千噸。出口之油為十三萬噸。將來出口者或全為油。亦未可料。非島有大榨油廠三。小廠無數。其裝運出口。不得不用桶式之船矣。

●斐島三寶彥出產無烟煤

▲昔伯求半島出產頗多

無烟煤為工業重要產品。在各國銷路甚廣。商人之業此者。常能獲利。據斐島公共產煤公司云。三寶彥之昔伯求半島。Sibugay Peninsula 出產無烟煤甚富。數年以前。即擬運來岷埠。以供各製造所之需。但岷埠之蒸汽鍋。不

能適用此種煤炭。現有委員會對於此事。極力研究。日前斐督亦有召集官吏討論改用無烟煤事。蓋附近工廠之居民。多受煤烟之害。結果着委員會商議辦法。然目下尚無頭緒。因岷埠蒸汽鍋不合於無烟煤。該公司在馬那加士煤礦。採取多數之半烟煤。最合城市之用。但岷埠現時之蒸汽鍋。仍須更換。方能適用云。

●東印度之鍊鋼

當六月之初。於荷領東印度之爪島泗水埠。有一鍊鋼廠成立。近於 The Machine Works of Brast 現在成立未幾。規模自然狹小。然不久必能逐漸擴張。自有此鍊鋼廠。其前途裨益於機器之製造者。當不少。蓋本地既有此種實業。於是各種機器所用之鋼。可以廉價購得矣。

●荷屬華僑教育之危機

巴城荷文印第報。載有關係吾僑教育界之新聞一則。據稱荷人現正討論監督吾僑教育之計劃。擬在漢務司署內附設監督華僑教育之

教育類

機關。印弟報因是特著一論。其所持論調。以居留政府從未監督華僑教育。為荷人對華政策之弱點。觀察華僑近日情狀。慣用教育為護符。以危害地方治安。如十人團之類是已。至於一般搗亂份子。置身華僑教育界中。製造華童之種族觀念。反對荷蘭現行國籍法。致荷蘭內政發生如許困難。對中國之外交。亦多齟齬。中國政府堅持干涉荷蘭現行國籍法。為保護荷屬華僑之唯一要務。該報結論。謂以對華政策言之。荷政府之監督華僑教育。誠為當務之急。此事可交澳務司辦理。而非教育廳分內之事云。

按荷人利用荷蘭現行國籍法籠絡吾僑久矣。經吾僑羣起反對。於進行不無阻碍。今乃歸咎不監督吾僑教育之失策。遂討論監督吾僑教育機關。觀其藉詞危害地方治安。以誣吾僑教育界中人。則將來之取締吾僑教育。意中事耳。彼印弟報之皇皇大論。側重國籍問題。而輕視吾僑教育。其居心何如。不啻而喻。吾僑果能忍氣吞聲。任人摧殘吾中華民國之國民教育耶。

僑務新聞

●華僑開明學校創辦史略

吉隆訊。甲洞開明學校。發起於民國紀元前一年。成立於前清宣統三年。是時該埠熱心家胡江、葉文通、葉渭泉、諸君等。憫青年之失學。倡辦學校。以期造就良好之國民。是以召集各熱心家。商議組織學校方法。並得各熱心家贊助。始克於是年成立。租某房屋為校舍。遂行開學。此則該校成立前之小史也。該校自開辦後。學額日益增加。非擴充校舍。勢必使青年學生有向隅之憾。各熱心家有見及此。乃於民國六年。捐集鉅款。購某巨宅一間為校舍。並添設高小科。聞現有學生八十五名云。

●荷蘭驅逐華工回國

▲被逐者約五百餘人

僑工類

海牙電。現荷京及洛德丹城警察。以近來華僑方面盛行暗殺。已在華界內施行檢查。當經捕獲華人六百名。所獲人犯。除有數人能證明其在荷蘭有正當營業者外。餘均一律驅逐回華云。

朝鮮新義州服役菜園之華工

查吾國工人來韓者。大抵以充土木各工。及傭雇於工廠。或在日韓人家服役者爲最多。故管內新義州一埠。人力車夫。幾爲華人所獨占。凡日本之中上人家之夫役。亦多係華籍。雖體面上不無難堪。而生計所關。該工人自不暇計及此也。且風俗殊異。語言不諳。猶復勤勞耐苦。爲日鮮人所不逮。雖近來日鮮人高唱抵制之策。而仍能維持其生活。尤堪憫憐而敬服之。他日國內工廠增設。多容貧民。則此項出洋苦工。自可減少。不僅可免外人之輕視。亦增進國家地位所不可少者。惟在韓苦工中。亦有稍具自立性質者。卽種菜園者是也。此種工人。大抵微有資本。接眷來韓。租賃日韓人民土地。修造房屋居住種菜。其資本稍豐者。則招募夥友。共同耕耘。管內各地。尤以附近新義州府之義州郡所屬彌勒洞。麻田洞。敏浦洞三處爲最多。茲經詳細調查。該三處菜園子。彌勒洞七十餘家。麻田洞三十餘家。敏浦洞十餘家。其夥友多係每屆收穫或有種時。

臨時雇用。其常雇夥友。亦共約百餘人。迥同眷屬。共計人口三百五十餘人。籍貫以山東沂州人爲最多。登州屬人次之。他則不多觀焉。其資本之多者。亦有逾一二十元者。誠以所種之菜。按季割穫。而每月地租與常雇夥友與零雇夥友之工資。以及器具種苗。皆須有款預墊。亦非徒手空拳者所能經營之事業。其所種之菜。之銷售場所。則爲新義州埠。以及鐵路沿綫附近各地。亦有運送對岸我國安東銷售。如白菜等類甚多。至其工作期間。大抵每歲春末佈種。冬初收穫。以此兩期爲終始。冬日則盤居不出。或回籍度歲。渾渾沌沌。如義皇上人。猶是國內鄉間農民之狀況。毫無出洋趣味也。惟近年日韓人見華人之經營菜園子者。不無微利可圖。各地主遂紛紛要求增加稅價。昔之以日金二十錢租地一坪者。今則漲至七八十錢。而租一坪。甚有居奇漲至一元以上者矣。租期一滿。租價即復倍蓰加增。嗣後華人此項經營。能否繼續維持。前途茫然。實未可知。且此項工人。率無知識。不諳語言。種地契約。每

爲日韓人所欺騙。時有對於日韓人所自立之日韓文字租地契約不問命意如何。率行簽印。迨至義務履行期屆始知受騙。要求廢棄契約。而曲直業已顛倒。証據猶復確鑿。即訴之於法律。亦終歸失敗。事前既不呈報領館。事後設法自多困難。此種情事。業已數見不鮮。現已遍告各種菜園子者。凡有訂立新約或改訂舊約者。均須約同地主赴新義州中華商會繕寫契約。藉資審查。則此後欺騙之事。或可少減矣。(領事報告書之一節)

南島發現海底火山

雜事類

據英國某海軍艦報告。菲島南方之西利比司海內。近有海底火山現。航行該地水面之輪船。應宜小心繞道經過該處。免遭意外危險。該

火山在三寶壟東南二百一十五英里。正當北緯度三分五十八秒。東經度一百二十四分十秒之間。科學局長謂。本島南海原當火山脈。從前海底亦多變動。此次發現火山亦無足怪異。查海底火山炸裂之時。每使海面水勢增

高。有時炸裂太猛。遂將海底塵土吸起。竟有小島發現。從前地中海某處火山炸裂。海面堆土如一小山。高出水面二百尺。惟此種海島土質不固。一經浪濤洗刷。必致漸形縮小。以及於無云云。

思甲巫眉僑情佳象

荷屬爪哇島思甲巫眉。近覺得有兩種可喜的事。第一是新產生了一個永僑公會。他的宗旨是開通智識。聯絡感情的。第二是各旅館已經實行納了學校的義務捐。將來學校的經費。可以增加了。從這兩件事看起來。很可以表示思埠僑胞的熱心與毅力。我希望各埠的僑胞。接二連三。多多製造出這些好空氣來。



僑務新聞

●自吉隆埠乘汽車至吧生即景

楊自修

轆轤機聲動。驅車出市闌。穿過椰徑裏。折向橡林灣。野景迷人眼。嵐光罩遠山。炊煙微起處。茅屋兩三間。

●遊太平埠水塘七絕四首

樹影婆娑日影斜。馬龍車水自堪誇。(每當夕陽西下。有車水馬龍之象。)行行且止憑睥去。一縷嵐光一樹花。

古樹縹緲鳥倦飛。波光瀲灩映殘暉。遊人爭說紅橋下。橋下鯉魚今更肥。

萬介陰濃傍水隈。波光潭影兩徘徊。山峯曲徑清幽處。疑是桃源飛從來。

水塘塘裏有孤山。小立橋邊意自閒。(有鐵橋可達孤嶼。)倘有丹青描畫稿。居然我在畫圖間。

●植物中化生鼠子

梓南

爪哇井里汶轄之某地。種植長身之花生。(即二四粒仁之土豆)成熟後。土人即掘起運回。晒於空地。俟稍乾。剝取生仁。壳開時。中有三個並非生仁。乃是動物借植物體而化生之老鼠子。包在豆壳內。每壳一隻。尚能活動。其體量之小。與生鼠初產出之鼠子。大略相似。鼠眼尚瞑而未開。皮肉作桃紅色。此項化生鼠子。計得三隻。由華商向賣豆之土人購買。給價銀若干。遂將豆壳連鼠子盛入玻璃瓶。浸以大火酒。以防腐爛。遠近之人。往觀者有數百。咸稱奇物。亘古所未聞之動物化生也。最後該商即以該鼠子寄贈新加坡甘光峇汝街某公司。以作觀玩品。此事在八年前。余親眼見之於某公司店中。特記之。藉作研究之資。以備博物家之參考云爾。

中藥新製

上海粹華製藥廠

本廠應世界潮流之進化謀中藥之革新歷十餘年殫精竭
力研究之所得以中西藥材用化學仿照西法製成各種藥
水供中醫方劑之用藥家配服便利無須煎煮其清潔一如
西藥社會咸感便利便認爲吾國數千年來之創舉開改良中
藥之新紀元並發明各種經驗靈藥如左

粹華杏仁精

每瓶四角

選擇上等杏仁用化學製成
極純潔之精液藥力宏偉奏
效迅速雖服五滴或十滴能
愈久咳確爲治痰要藥

清血片

每瓶六角

爲清血解毒之聖藥健康之
人服清血片後能使血液清
潔百病不生詳細功用不勝
殫述統詳仿單

粹華製藥廠 總發行所
上海南京路P六十一號

外感咳嗽水

每瓶四角

五滴水

每瓶一角

疳積聖藥

每瓶六角

金銀花精

每瓶六角

肺露

每瓶四角

楊枝露

每瓶五角

伏虎丹

每瓶八角

燕窩粉

每瓶二元

肥兒糕

每盒一角

黃自生公司廣告

小號所有委託部代理如左(日前所刊本公司生意收
盤然代理委託部等尙存並不收盤勿兩誤)
一 北京 僑務旬刊社海外第一分部 全年三十六冊 三元
二 蘇南 南洋時事彙刊本島分售處 全年十二冊 七元
三 波羅洲 狹義的南洋分售處 以上郵費另加 半年六冊 三元五
四 上海 粹華製藥廠藥料總代理(代辦) 價目函索即奉
如蒙委託 請兩相商 以國貨爲限
南洋北波羅洲亞庇坡信箱七十三號黃
自生公司

通信處

自生公司

H. T. STANG CO P. O. BOX NO. 73
JESSELTON, B. N. S.

本主人啓

敬送寶書

格言叢輯一書出版以來迭受各界歡迎已售出十餘萬
冊閱者均目爲救世之寶書現已出至第十三集每集皆
有各偉人各長官之親筆題序原價每集洋一角五分茲
值各集再版之際特行贈送每集祇取紙本洋七分(凡
索一冊請寄郵票七分如索十三冊請寄九十一分餘額
推)欲增進人格修養身心者即請快買寶書也
上海北山西路德安里十一弄格言叢輯社啓

外國分銷處

仰光 天來國貨公司
庇能 黃自生公司
紐約 中國維新報社

海外經理

廠廠完全以中華原料
用化學製各種藥品類
國內人士所歡迎素
稔海外僑胞提倡國
貨夙著熱忱倘荷担
經理分銷至爲感請
賜函上海南京路P六
十號廠營業部當有
優待章程奉答也

僑界諸君 遠在國外 苦心孤

詣 經營工商各業 所恃者

熱血與健全之身體

人造自來血 其功用能補血強

身 竊願供獻為 僑界諸君之

一助

此人造自來血曾經呈請北京內務部衛生試驗所化驗立案久為法律保證之良好製成品風行海內外歷有年所前年推廣運銷美國著名各大埠復經函送上海工部局化驗業准給與美國派駐上海海軍醫官雷化驗後給與證書方得簽字裝船放洋入口蓋西人重視衛生無論藥品食物非經過法定機關之化驗證明諸手續不但不待其人民信用即官廳亦不准發行也是項證書及西歷一千九百十三年四月廿八號上海工部局發出之保證文件均言明自來血並無劇烈雜質及他種含類可見本藥房不惜工本誠心製煉非同牟利者比諸詳查本藥房自來血匣內保證書所刊詞版原文印章即知本藥房自願名實不以空言欺世也

南洋羣島及美國金山各埠各藥房均有寄售或函致上海四馬路五洲大藥房購買均可

中華滙業銀行廣告

本銀行奉 財政部批准立案額定資本日金一千萬圓專營國內外匯兌並辦理往來存款定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跟單押匯買賣生息以及銀行一切業務無不格外克己尚祈 各界賜顧是幸特此廣告
總理 陸宗輿 專務理事 內常次郎 京行總經理 李光啓 地址 東交民巷西口戶部街 營業時間 上午十時起至下午三時止 星期六上午十二時止 行電話 總理室 暨秘書室 東局 四百五十九號 辦事室 二千九百六十九號 三樓 二千七百六十七號 京行電話 總經理室 東局 二千七百七十四號 營業部 東局 二千二百七十八號 出納科 東局 二千五百七十四號 通匯地點 (國內) 上海 天津 漢口 濟南 青島 九江 福州 廈門 汕頭 廣州 香港 長春 奉天 大連 哈爾濱 安東縣 (國外) 東京 橫濱 大阪 神戶 京都 長崎 名古屋 倫敦 門司 下關 函館 小樽 台灣 朝鮮 京城 倫敦 敦 紐約 新加坡 孟買

僑務彙編出版

遠勞渴望之僑務彙編第一集現已印竣發行茲為優待僑界諸君起見凡購一冊者免費贈刊名人錄一件請將事略照表填寫隨購書費一并寄下但不代製照相銅版(欲製者仍須納費二元)
書價 國內一元二毛 荷幣三元 星幣非常日金 暹幣各二元 美金一元 郵費掛號費在內 凡代銷滿五本者贈一本 多以是類推

附錄

荷屬東印度之工價問題

南洋通訊社

爪哇職工與荷蘭關係

爪哇日報云。荷屬東印度者。支配荷蘭本國之生命者也。故荷屬東印度之維持。在任何方面不能不認為有極大關係。蓋荷屬東印度經濟的成敗。直接關係其本國之工業。而勞動問題則其關鍵也。當歐戰以後。荷屬東印度經濟之衰頹。確為其本國幾多之困難與勞動爭議等所惹起。其間有直接者。有間接者。要皆其大原因也。而我人以為將來荷屬所起之經濟上各問題中。勞動問題實為不可避免之事實。且此勞動問題與社會運動相關連。更於爪哇人之文化及政治的覺悟上。為一個前提。夫自一九一六年沙利格特伊斯倫團。已有一項綱領發布云。沙利

附錄

格特伊斯倫團及或民族。不承認他民族統御之權利。此事實為一般所能記憶。然此種一般的真理的信服。實際上能否起巨大之影響。殊不可知。而多數荷蘭人。能為如此之解放耶。且對於使用九十一種多數語言。情形極複雜之東印度諸島。可稱特殊之場合者。其是否適應。尤為疑問。再如此多數勞動者所組成之所謂沙利格特伊斯倫團等。其指揮者。單為自己之名利。犧牲多數勞動階級。與爪哇人中之智識階級。而欲荷蘭人無條件容認其主張。更與國家主義的觀念有所背馳。至對於東印度之將來。有應熟慮者。為荷屬東印度內地人民生活之背景。即產業工業勞動等與經濟上諸問題有直接之關係者。更與荷蘭本國自不可分離之勢焉。蓋荷蘭工業之大部分。為帆船廠汽船公司鐵路機械工業。及紡織工廠等。而銷路大半恃荷屬東印度。是此等工廠中之勞動者。即荷屬多數之國民。大都依賴其殖民地之通商。要之。自一六七二威利們公爵二世打破在東印度之法國計劃后。與

東印度繼續通商。以其財貨。注入荷蘭。比等歷也。迄今未變。故兩者仍連續其有機的關係。且自歐戰以來。在荷屬東印度之航路上。荷蘭汽船公司所得之利益。年年達二十萬磅。而其多數之本國勞動者。直接負殖民地產業之使命。與荷蘭成生命的關係。又東印度所產之茶咖啡錫烟葉等。亦皆輸入荷蘭。故兩者間關係甚深。但此等有機的連結。若在較早的時期中。陷於破裂。則其關係亦將急轉直下。以上所述為荷蘭本國與殖民地之緊要關係。即荷屬東印度物質方面所含之重要質素。我人論東印度現在之勞動狀態。有不能不注意者。

其次論爪哇物產與工價之關係。

荷屬東印度之經濟狀態。自與世界各國同受打擊以來。各方面痛苦之聲。如潮而起。但各方面之經營者。初尚作恢復黃金時代之夢而維持之。故其痛苦久且益甚。於是彼等間縮小業務之聲。又起。蓋在彼等之意中。從事節約。事屬容易。而勞動者首受壓迫。工價即生限制。至我人所

不能及考查者。則爪哇勞動工價與產業之關係也。夫自過去兩年間。在東印度之烟草園。結算皆有損失。一方砂糖業因市價之跌落。存貨山積。然維持今日之標準工價。尚不致廢止或減縮其營業也。而企業者已反對現在之工價。又我人在討論工價問題之同時。荷屬東印度基本的物產。殆亦不能不考。而此物產實不失其意義。獲有世界的大市場。而競爭其販路者。例如砂糖咖啡茶及烟草。在東印度境內。銷路比較的為極少。大部分輸往外國。故其價格。當以工價為標準。方可謂有立脚地。乃者據農業協會之報告。以經費之益益增加。賣價之益益跌落。非關商業的影響。而以減少工價。為種種考慮中之唯一方法。其愚亦可笑矣。夫節省經費。若農園者。欲達於最小限度。籠統思索。當然欲減少工價。然工價之上下。不能以物產價格為標準。蓋惡制度不能不防。而人間生活不可侮也。是以企業界節減經費。與工價當分為二截。若工價依據。製產。殊屬不合事理。且在荷屬東印度中。歐人之被雇用。

者。則不受或低工價之壓迫。受之者。惟其土人。尤為不當。要之。歐人與土人必同樣而後可。若以土人地位為總統御者。故獨受此壓迫。則不幸其矣。是為現在東印度在產業狀況上不能或低工價之理由也。(下略)

南洋安南華僑紅皮廠參觀記

會廣植

紅皮一項。久為我國進口貨大宗之一。每年由南洋方面輸入上海之額。平均數百萬元。由上海運至天津。亦一百數十萬元。天津之廣發源。即為專辦紅皮之大皮行也。

紅皮者。係廣東或廣西產之生皮。運至南洋。再用一種樹皮鞣製之。鞣成之皮。其色紅。故名紅皮。吾國人用以作鞋底之料。即此物也。余以紅皮之消費。如此之鉅。久欲研究其樹皮之種類與其性質。以期採用於吾國。俾省運費與時日。令一般需用者得低價之製品。又可挽回利權。然而經年無益。考察彼相告者。惟曰紅樹皮。或曰樹膏。無一定之名稱。故苦不得其真相。今春三月。余游學英國。研究製

革。於是特取道南洋。參觀該地華僑紅皮廠之實景。以遂夙願。茲就所見聞。拉雜記之。聊為同道者之資考而已。

余搭法郵船於三月十八日離上海。二十四日抵法屬安南之海防。該埠華僑數千。製造紅皮之廠有二。三。以粵人怡興紅皮廠為最大。設立於民國紀元前十年。資金十二萬元。全廠面積十畝。每日可製皮五十張。製品(一)為植物鞣革。則用紅樹皮製皮者。(二)為礦物鞣革。乃用鉻鞣。浴法製皮者。兩種製品均屬厚物。宜於製鞋底及皮箱之用。

製法大略如下。將由香港輸來之原料。直接投入石灰(生石灰)一槽中。槽之容積不一。比在吾國所用者。大可自三倍至六倍。就地地方上之便宜。其小者約六百三十立方尺。大者倍之。業此者。呼石灰槽曰灰塘。或曰白塘。在此浸十五六日後。即移置綠槽。綠槽之形又不一。在此浸三個月。然後取出。此是製皮。用紅樹皮及樹膏兩種。業之者名之曰「加朱」(Gambier)余疑此係土名。又鞣槽曰紅塘。因

樹皮浸出之汁其色紅故也。自入白塘而出紅糖。共須三個月餘。鞣成之革。張開而乾之。則手續備矣。如製薄物。即取浸完白塘之皮。用小刀片。厚薄隨意。然後付鞣。鞣成之革。用一種丁字形之刀。刮至所欲之軟度乃止。

又有銻底革者。極合時代之要求。其法乃用銻明礬和炭酸曹達。浸十數日即成。余見該廠之設備。如此簡單。工程均用手工。而其每年生產如此之鉅。贏利如此之厚。真可謂有利之實業也。如該廠稍用機械。在本國經營。必能為國貨增光也。

三月二十八日。抵法領西貢。此地紅皮廠規模甚小。故略之。四月二日。抵星嘉坡。該船只停半點鐘。故未上岸。余初以為南洋之紅皮。多出於此。後知此處無紅皮廠。而出紅皮之地。離該埠尚遠云。三日。抵英領檳榔嶼 (Penang)。此處為南洋出紅皮最盛之地。由南洋輸出吾國之紅皮。多始於此。該嶼共有華人大紅皮廠十三處。均在四間店。離

碼頭甚近。洋車半點鐘可達。余往觀之。同源紅皮廠。乃歐友之叔所經營者。故於調查獲益良多。據聞其皮原料。來自香港為多。其中有廣西所產乾皮甚多。時價每擔三十元。脫毛用之石灰。為生石灰。所用之紅樹皮。乃來自荷蘭及暹羅者。曰「孟哥羅夫樹皮」。

MANGROVEBARK。每擔時價一元五毛。此與海防西貢所見者同。一物鞣成之革。亦同一色。余始知紅皮乃用孟哥羅夫樹皮製者。夫孟哥羅夫之名。乃科學上之名稱。產於東印度及賓哥 (Borneo) 其良質者。含單寧分四〇%。其次者二五%。英人用此製成單寧精 (樹膏) 可達六〇%。濃度。輸出各國。余嘗親見孟哥羅夫樹皮一物。今又見之。則已毫無疑義。該地紅皮廠之製品。多為鞋底原料。其銷路則以香港上海及北省為主。

至於製法。與海防所見者無異。惟此處純用樹皮。不混樹膏。每十日換樹皮一把。浸至鞣成而止。由入白塘至出紅糖。亦須三個月餘云。

華人在此經營事業。因政治上關係。諸多扞隔。有欲返國經營者。然頗眷眷於其水質之良好。鞣成之便利。氣候之適宜云。余以今日科學發達。可補天然之不足。檳榔嶼之水質為軟水。我國亦可得之。或曰。在吾國用此種紅樹皮鞣成之革。不及在南洋製者為佳。此或有之。蓋因樹皮途中受空氣之作用。或包藏不善。至減少其效力。然其樹膏可以代用。且運輸簡而廉。以此鞣革。其效力與樹皮同。不過着色稍暗而已。質質上無些須異也。再施以適當之漂白法。可以復元。然而鞣革之種類甚多。不限於孟哥羅夫之一種。既明其製法。雖用他種樹皮。亦大同小異耳。若云愛紅色之色。以今日染料之進步。何求不得。余謂在南洋鞣皮之利。唯氣候而已。南洋地居熱帶。故鞣皮之反應甚速。成品速。則工場資本之轉運靈活。其關係固甚大也。余謂吾國皮革之需用日廣。現時國內皮廠之生產。未及應需要之萬一。余深望海外華僑善斯技者。早日返國。共圖斯業之發展。是亦國人所厚望者也。

附 錄

●菲島仙平安洛 San Fernando 商業

概況

日月

(一)糖業

(甲)華人方面。糖為菲律賓島有名之土產。其出產區域頗多。而班版牙 Zamboanga 省實居其一。糖質頗佳。安社(即仙平安洛社)為該省之省會。故糖業亦頗繁盛。華僑業此者計六家。類皆收買自菲人。待價而沽者。其資本雄厚。規模較大。如承德公司、合裕行、佳記行等。則皆自設辦事所於祇里拉。以利進行。時或有配運外埠。以與古巴等處之糖相競爭於香港市場之上者。

(乙)菲人方面。該省土產既以糖為大宗。則菲人之注重種植。自無待言。唯運銷之權。向皆操自華人之手。菲人從未有過問者。茲者時勢變遷。今非昔比。彼菲律賓人亦知所以競爭矣。當一九二〇年。該社會組織一大公司於車站之附近。名曰班版牙製糖廠。 Panbanga Sugar Development Co. 自闢車路。以便交通。其資本極大。係由該

地之富紳及田戶投資合股而成。其有田莊者。則定約以
 逐年所獲之產收交該廠。以爲製造白糖糖 (SUGAR) 之
 原料。然後計其贏餘。均分其利。廠中工作。日夜不
 息。是亦可以見其工業之進步矣。

(二) 米商

(甲) 華人方面 米亦爲該省之出產品。其產額固不如
 糖之鉅。故該社華僑之業此者。僅三數家。然亦因時度勢。
 臨時經營。從未有遠大之組織也。

(乙) 菲人方面 米之產額雖不如糖。然爲日食所需。遠
 佔必要之地位。以該社華菲之營業比較之。菲人實佔優
 勝。在該社設有米絞三所。專收穀粟。碾磨成爲白米。配運
 發售。間或有代人輾磨而收其代價者。其零售生意。悉由
 婦女主持。彼輩以粟絞之廠中。售之於市。遂什一之利。以
 盡小販商之能力焉。

(三) 木業

(甲) 華人方面 此項營業凡二。均爲二盤生理。其柴料

悉運自蘇里。得零售而止。此外並無若何組織。

(乙) 華人方面 菲人認教育 (SCHOOL) 爲留美
 之工程師也。則年返菲。近在該社自立門戶。發售柴料。有
 於山一處。地點在荷里洛拉勿弄家 (MORILLAS) 日後
 發展。正未可量也。

(四) 什貨商

安社與蘇里路程較遠。火車往來。一日數次。故菲人之有
 所需。輒自行下級採運。因此華人門市生理。未見發達。

(五) 布商

布業一途。市情頗不惡。其集中地點。在蘇一菜市。吾人苟
 一入其間。則不啻身遊蘇里拉之香莫拉布市。時見有綠
 鬚紅頰之婦女。司理其事者。其繁盛不減於香莫拉布市。
 所異者無吾華僑點綴於其間耳。詢之老輩。則十餘年前
 原有華僑布店數家。後因營業失敗。無人繼起。此項利權
 遂握諸菲人之手。良可惜也。

(六) 麵包店

麵包爲食品之一。故此項商店。可名之曰糧食供給所。是麵包既爲非人日食之所必需。則其銷路如何。自在意料之中。業此者凡三家。均爲粵僑。蓋其特長也。

(七)餐館

餐館即俗稱爲禮賓投闌 Restaurant 者。該社有二。一在車站之旁。一在該社之中。創辦者蓋亦粵僑也。

(八)旅館

安社既爲首要之地點。而政治上商業上之關係。均集中於此。故外來之旅客。因之日多。勤敏之粵僑。遂應時勢之需求。出其素日之經驗。在車站之附近。公園之旁側。創設一仙平安洛旅館 San Fernando Hotel 以便行旅之寄寓焉。

(九)鞋店及裁縫店

菲人喜修飾。好時裝。爲其天然之特性。衣必取巧。鞋必尙時。故該社之鞋店及裁縫店。頗見發達。計鞋店得九。裁縫店得七。其中最特色者。即以鞋店與裁縫店合設一處。所

製鞋類。以高座(即高底鞋拖)及鞋拖爲大宗。皮鞋次之。至裁縫部。則以精於縫紉之女子充任。專製婦女時式服裝。其店舖之陳列。亦極得宜。故時有美人前往參觀者。該店之主人爲張馬香女士。華人之血裔也。

(十)藥店

藥所以治病。故藥店爲高尚之營業。該社所設者有四。其一方在進行中。主其事者前任社長亞八山道示也。 (Shio Alad Santos) (以上第九條與十條並無華僑地位)

(十一)菜市生意

市中營業。除屠戶爲華人佔多數外。其餘小貨商均爲菲人。有馬錫溜者。 Micario Navarro 原亦小販耳。今則居然成爲該市中第一商家矣。

附注 綜上而觀。華人營業雖亦不弱。然菲人進步有加無已。近年以來。幾有替華人之地位而代之之勢。願該社僑胞。其速猛省。

▲附華僑狀況

安社華僑人數。在一百五十人左右。唯無團結之思想。如一盤散沙。故僑民雖多。而終無何等社會之組織。遇有對外之事業。及有關於公眾事業之興辦。始由一二熱心家出而提倡。召集會議。終終不成事體也。所幸華菲感情頗覺融洽耳。(此就安社情形而言)至於教育。因無學校之設立。其有子女者。唯有送之入在地菲人學校。受菲人之教育而已。循至同化菲人。乃不知有祖國。更不知祖國文化為何物。能不痛哉。若夫生活程度若何。凡為中國人者。自能明白。無俟贅述。

●蘇島之鐵道交通計劃 柔佛

關於蘇門答拉島西北與東南兩端之交通。將來究用何法以聯絡之。此問題之答案。即無論如何。當有一路自東南之得洛米洞起。至西岸而經過巨港是也。一八九八年之鐵道計劃。曾提議築一路沿馬利山嶺 Malindang Range 之東而行。其意即欲始於得洛美洞。經萬丁 Wundul 至馬都拉雅島岸 Ombi 宋宜哇拉士。若林。再經格巴希安。

Malindang 至平古連。然後由若林另築一支路通巨港。惟此項計劃。未得多數贊同。遂於一九一〇年變更路線。由得洛美洞築一幹線直通巨港。使其商務日盛。而成一商港。此路雖成。然無論如何。亦當有一路由本島中部通西岸之大埠也。計劃經營。更不容緩。惟路線之選擇。仍須討論。(須根據實際利益而定)其目的。一則在開發內地之富源。二則兼顧鐵路公司營業之收入。倘有一事須審慎者。若由巴東築一路橫貫中部而達東海岸。則必令煤田之運輸上。關係極大。且獲利亦可預期。此外如貫穿全島之交通計劃。亦未可忽視。一俟巴東至巨港之路線告成。各鐵道公司接洽交換意見後。即可從事着手矣。此項計劃關係之重要。固無待言。對於地方與居民。固有利益。而內部之富源。亦賴其發展。故內地之貿易。亦可日趨繁盛。由他方面而論。從內地以聯絡海岸各商港。其利益之大。更無與倫比。且近來各地土人之進步。與夫歐人種植產業之增多。固無日不祝鐵道之早日成功。以應其

需求也。又如幹路雖能通人口稠密商業繁盛之區。然對於土人之貿易與運輸。將來尤須注意。蓋此為各鐵道公司所以鞏固之原因也。

對於開發有希望之英得拉義利。Mungana及土地肥沃之北哥令支。Kumina生宜利記等地。皆極有利。尤以農業為主。倘此路告成。移民至此。從事種植。於地方之發展尤速。蓋開發內地之主旨。在乎對外貿易也。

依此項計劃而行。當有三大幹綫。第一為北部。包括聯絡東西二部平原。中部支綫之敷設。及縱橫交叉之路綫等。第二為中部。應包括占碑州。第三為南部。應包括兩部各地。以此比較觀之。自巴東高原至東岸之綫。其停車之終站。現擬在下英拉義利之得米蘭。Tuchuhan 約距瓜拉拉走六十公里之遙。此項計劃之理由。吾人所宜討論者。一則由經濟上之觀察。則上英得拉義利。以令育埠Rongat為產業及商務之中心。故築路以利便運輸。當然為今之急務。然其地高低不平。有時河流高於平原。有時

則兩岸皆高山。故工程極大。須以悠久之歲月。方期有成。又如不拉那伯。Pahang。哥打巴路。Kuala Lumpur。格拉羊。Kudat等處。出產豐富。且與令育埠地理上之關係極大。於此築支路以通關丹。最為有利。照現在而論。則阿耳母拉。Ayer Muntak。為最大之產業場。如此路告成。則將來格拉羊與此間。完全成一產業要區矣。再依人口稠密之實業要區而論。則實際上亦當有一路通關丹。Deli。Kumina。如此。其地之運輸與旅行。皆得便利矣。惟須聯絡上述之實業中心點。所謂實業中心點者。即距離支令支六十五公里之上英得拉義利是也。

此外如下英得拉義利。河川甚多。舟楫往返亦便。而二河交匯之區。土地肥沃。富於農產。居民二萬。從事經營。大都為曼支人及華人。一此則開發全州最易成效之地也。關於交通問題。最近當有一疑問。即是否可以人工財力築一簡便碼頭於車站附近是也。蓋鐵路之經過英得拉義利等區。工程極為艱險。費用浩大。故設法聯絡哥拉巴

期 一 十 五 第 務 備

路及上英得拉義利實最緊要。蓋哥拉巴路距可築碼頭之得米蘭。不過百四十公里耳。

若此間鐵道告成。則此後關於物產與糧食之交換。用具之運送。均極便利矣。而每年出入口貨之統計。亦較易得其確數。至建築此路所需之時間。全在於進行計劃使用何種方法。但借大之工程。最好包於大建築公司。以其有大宗資本為之接濟也。同時宜採用新式機器以助其成。總之。此項工程之告成。愈速愈妙。「時者金也」一語。人人心目當有之。

築碼頭於得米蘭。為當今之急務。已如前述。現在之得米蘭。於食水較淺之船（如二十一尺深）可以自由出入。惟築時須以簡妥之方法成之。

如前所述之英得拉路綫及得米蘭碼頭。關係最重要。蓋此舉不特於將來有利。即自目前言之。亦為開闢本州富源之要着。

欲聯絡關丹及蘇島西岸之交通。其關係最密切者。為此

三萬六千之土人。其次則為貿易上之運輸。現時該地貨物之運輸。皆用小船。由西岸各地運至腹地。備極困難。而東岸之入口。亦稍受影響。貨物之出口。不僅關丹有之。而內地之全部。尤為重要。如占碑之貨。現時載往東岸或星加坡甚多。誠以該埠為附近腹地之唯一大埠。且為國外通商港也。但此項提議。丁此百業凋零之日。不易實行。惟有俟之最近之將來耳。

食膠蟲

海峽時報云。現有亟為昆蟲學家注意之一事。新加坡彼得禮拜堂附近電線之保護物。近為膠蟲蛀破。面現無數小孔。內存之樹膠。被蝕盡。線幸尚無恙。此事似稍有研究之價值。蓋荷有食膠蟲發生。則凡存積樹膠之棧房。均有被蝕之險。而電線因絕電物被毀之故。亦有發生意外之虞。現此種食膠蟲。尚未有就獲者。設法預防。不宜緩也。

誌 物 博 洋 南